

自由論壇

卷一

四期

記

陳序經者

杜才奇

袁方奇

李植人

費孝通

史國衡

林同濟

向光沅

編者

大公報的愛、悔、恨
五四文化運動的評估
中醫階級與民主
士的社會階梯
婦女、家庭與職業
家屬的居處
童工與藝術
大學四年

關於自由主義（通信）

編輯後記

• 行發社壇論自由 •

版出日五十月五年二十三國民華中

雲 南 省 合 作 庫

信用鞏固 路國護市明昆：址
號八六四二第：話電動報
號五五五一〇一第：號掛電

手續便捷

★★★ ····縣省匯通··· ★★★
★★★ ····名··· ★★★

貢量	江麗	靖曲	威宣	東景	明嵩	：內省
益霑	龍雲	姚大	自蒙	山保	謀元	
關下	門易	良宜	寧安	通昭	次羅	
寧順	南路	家巧	舊箇	遠開	定武	
化蒙	雲祥	西河	溪玉	溪曲	寧華	
海通	陽昆	勸祿	川賓	理大	安姚	
平新	川鄧	雄楚	江徵	源汨	勝永	
勒彌	西瀘	縣云	慶鶴	豐祿	宗師	
平羅	甯緬	甸尋	彝平	汨寧	通廣	
		縣等井永元		興鹽	明昆	
北湖	南湖	西廣	東廣	川四	州貴	：外省
南河	西陝	徽安	江浙	西江	建福	
		康西	海青	夏寧	肅甘	

大公報的愛、悔、恨

記者

最近重慶大公報接連刊載幾篇重要社論，籲請全國朝野

動的必不止于這幾個投書的讀者。

一致反省，發揮愛、悔、恨三種精神。這幾篇社論刊布之後，立即得到各地同胞的熱烈的反應，學生、公務員、軍人，在一個機械的世界之中，從戰場上的死亡到病菌的蔓延，從紛紛來信，表示一番心靈的激動，在愛、悔、恨，三者之中，人民的排隊到物價的高漲，我們只感覺到一個客觀的秩序在，尤以懺悔之情為最普遍，最深刻。一位讀者的信上說：「良心啊！請饒恕了我罷！我一切都悔改了」。這句話也許乍看有點肉麻，但其中所包含的誠意，却不可抹殺。

對於大公報這幾篇社論，和讀者的來信，我們覺得很可能事實上大公報這種呼籲只是個心靈上的呼籲。我們生活

在一個機械的世界之中，從戰場上的死亡到病菌的蔓延，從沉淪，則未免過嫌迂遠。耶穌，是基督已經離我們很遠了，大國是個什麼樣的國家。這種無可奈何的呼籲，恰證明了大公報以前在言論上的努力多少是失敗了，正可以反映目前局勢，這三種崇高的情緒都激動過人心，但一一在暴力的面前失敗了。

中國人一向遵行中庸之道，事事不求過份，而在抗戰六年之後，却一經點破，便造成一個普遍的熱烈的思潮。寫文章的讀者固然不算太多，但從他們的字裏行間，我們不難看出他們底誠懇的態度和痛苦的心情。我們更可想像出真受感

二十世紀中鼓吹愛的精神最收宏效的人，應莫過甘地。甘地告訴我們，一切人類建造起來的樓閣都不可靠，真正可靠的只有一點，就是人性。在舉世都沉淪在私慾的苦海中，

的時候，只有他敢提出一個絕對的標準。憑着這個絕對的愛，他敢於否定議會政治，否定機械文明。在中國，二十年來深受歡迎的德先生，梁先生，在甘地的眼光中，只不過是罪惡的代名詞，暴力的御用品。

但甘地畢竟被放在牢獄裏，印度何時可以「得救」，還不可知。

二十世紀固時是近代文明深自懺悔的一個時代。人類從

中古的陰沉的禮拜堂走出來，看見一個新天地。頓時人變得

由

年輕起來，迎面而來的是看不盡的山川，摘不盡的花草。海上的舟子回來，訴說着異國的風光，契丹的壯偉。於是四百

年中，一個燦爛的文明站立起來。中間出了無數的英雄，美人，哲人，志士。各人的遭際鐵管不同，但大家都有一種

共同的天真的樂觀的態度。可是人間的快樂畢竟有個盡頭，

快樂的峯頂就有著苦痛的深泉，天氣也許沒有大變，四時還是照舊運行，而人們則已慢慢地自覺是在走下坡路。直到今

天，全世界像是被一條毒繩綑綁，窒息得透不出氣來。英雄富貴，先還是一種淒戀的心情，後來則索性深深懺悔。名

一山大川的歸宿，竟是個「荒原」。我們讀紀德的浪子回家，覺得他生活在二十世紀之中，實在是一大痛苦。浪子在遨遊

全世界之後，想起了唯一可得安寧的地方，只有自己的家，可是浪子的弟弟，却醉心於花花綠綠的世界，父母的勸導，哥哥的苦痛，都擋不住他的決心。他要學他哥哥，即刻出發了。二十世紀的思想家，文人，幾乎沒有一個不抱着這愧悔的心情，但這種愧悔的呻吟聲已經叫出，而歷史自有它自己的規律，戰爭依舊在進行，戰爭之中在計劃和平，和平之中還要散佈戰爭的種子。

在顫動，懺悔中，紀德無聲地哭了。

至於恨，纔是今天瀕天烽火的根苗。我們想想馬克斯著作資本論，貧病交加的時候，我們想想虛無主義者投擲炸彈的時候，我們想想斯特萊斯曼提筆簽訂凡爾塞和約的時候，我們就知道今的天歷史如何製造成功。

在一個冷酷的歷史的秩序的面前，在一切暴力面前，人類遇到一個奇慘的失敗。愛，悔，恨，這三種崇高的情緒，從前也許發出過光和熱，但今天都在聽着人類的呼號，束手無策。我們知道一切未死者的心情，前途儘管黑暗，却不能不用力掙扎。我們固然知道大公報的呼籲，終將沉寂，但對大公報的一片苦心，却十分了解，十分敬佩。

血淚和運命交織成的巨網，正要罩將下來，我們不要愛

卷一
覺得他生活在二十世紀之中，實在是一大痛苦。浪子在遨遊

上第三，仍是自由！

五四文化運動的評估

陳序經

，不如說是在於積極的反對孔家的思想。

原來從所謂積極的主張接受西洋的文化方面來看，五四文化運動的領袖們所主張的西化，既並不見得很澈底，也並不見得超越了在五四文化運動以前的一些主張西化的人們的見解。

我們都知道五四文化運動的領袖是陳仲甫與胡適之兩先生，可是他們以及一般地擁護這個運動的人們所主張的西化，大致上，不外是民主主義與科學精神。前者是叫做德先生，這就是英文上的Democracy，後者是叫做賽先生。這就是英文上的Science。陳仲甫先生在新青年六卷一號所發表「本誌罪案之答辯書」一文裏，曾顯明的指出他與他的朋友，除了提倡德賽兩先生之外，並沒有別的罪狀。所以他說

大家平心細想，本誌除了擁護德賽兩先生之外，還有別項罪案沒有？若是沒有，請你們不用專門非標本誌，要有氣力，要有膽量來反對德賽兩先生，才算是好漢，才算是根本辦法。

簡單的說，從主張西化方面來看，他們所要接受的不外就是德賽兩先生。除了德賽兩先生以外的東西，或是與了德賽兩先生有了密切的關係的好多東西，如哲學，以至宗教，他們並沒有明白的提倡接受，我所以說他們所主張的西化，並不見得很澈底，就是這個原故。

又如胡適之先生在其各種著作裏，雖也積極的主張接受西洋的文化，然而在其所著的中國哲學史大綱的導言裏，也告訴我們世界上的哲學，大概可分為東西兩支：東支又分印成中國兩系，一西支也分希臘猶太兩系。起初的時候，這四系都可算作獨立發生的。到了漢以後，猶太系加入希臘系，成了歐洲中古的哲

學，印度系加入中國系，成了中國中古的哲學。到了近代，印度系的勢力漸衰，儒家復起，遂產生了中國近世的哲學，歷宋元明清直至今。今歐洲的思想，漸漸脫離了猶太的勢力，遠離生歐洲的近世哲學，到了今日，這兩大支的哲學，互相接觸，互相影響，五十年後，一百年後，或竟能發生一種世界的哲學，也未可知。

胡適之先生在這裏雖是指着哲學而言，然而這也可以說是指着文化而言，至少是指着文化的一方面——一個重要的方面。胡適先生說以爲中國的思想，可以與歐洲的思想調和起來，融合起來，而成為一統世界的哲學，或是世界的文化，那麼他無疑的是一個主張東西哲學的折衷論者，是一個主張東西合璧的文化論者。我所以說他們所要接受的西化，並不見得很澈底，就是這個原故。

其實這種折衷論謂的錯誤，胡適之先生在民國二十四年讀了我在獨立評論一四二號關於西化的討論的一篇文章之後，他曾寫了一篇總輯後記，指出這種論調的錯誤。他說：

現在的人說折衷，說中國本位，都是空談，此時沒有別的路可走，只有努力全盤接受這個新世界的新文化。……若我們自己做領袖的人，也空談折衷選擇，結果只有一抱殘守缺而已。古人說：「取法乎上，僅得其中，取法乎中，鳳斯下矣」。這是

最可玩味的真理。

不久以後，他又在天津大公報上發表了一篇試評，所謂「中國本位的文化建設」。他說的結論是：

在這個我們還只能僅僅接受了這個世界文化的一點皮毛的時候，侈談創造，固是大言不慚，而妄談折衷，也是這足爲頑固派力添一種時髦的烟幕彈。

由白由論 基

這叫見得胡適之先生，後來也覺得新舊黨的敵對，而與他在五四文化運動的時候所主張的調和諭諫的不同了。

我說他們——五四文化運動的領袖——所主張的西化，並不是得完全越了在五四文化運動以前的一些主張西化的人們的見解，因為像他們這樣的主張西化，在他們以前的好多人，也這樣的主要過。我在這裏不必多去舉例，只要讀者一讀錢玄同，胡蘆笙，以至黎錦暉這數位的著作，就能明白。

李紹曾是我國近代的第一個新文學家，他在太平天國尚未滅滅之前，已主張我們要積極的西化。他不只主張在機器方面我們要效法西洋，就是在經濟的金融方面，政治的制度方面，而尤其是在教育與學術方面，我們也要效法西洋。他的西化的教育的計劃這就是派送大批

留美學生的教育，確於一八七一年實現，然而不到十年，又為一般守舊者所破壞而致於失敗。他除了親身帶了一般學生到美國去吸收新知識，學習新科學之外，又參加過庚子年的維新運動，參加過辛亥年的革命運動，直到他親眼看見了滿清的覆沒，民國的成立，他才逝世。他所著的英文自傳 *My Life in China and in America*（中譯 *西東遊記*）到了現在，還是很值得我們去讀。

胡濟培在其新政府裏，不但很嚴厲的批評張之洞的中學爲讀西學爲用的論調，而且指摘過康梁的維新運動。他提倡民權，而常常說道「中國之學西法錯在不學其心，而但學其法」。他的著作在國內很少流行，日本人會譯爲日文，而對於日本的思想，有了不少的影響。

卷一 第一
至於今之西洋，則與是不可同日語矣。
○何如？彼西洋者，無法與法並用，
其自由平等以觀之，其不無譯，去煩苛
寧，上下之勢不相懼怖，君不甚尊，民
不無懈，事至繚悉，莫不備舉，
職，不督而辦，事至繢悉，莫不備舉，

（按指蒙古與滿洲而言而皆有以勝我者也。自
此觀之，人人得申其不甚賤，而豈若一顙者
明悟而觀之，則人知其退進作息，皆有常節。

無謂遠邇，朝令夕改，而人不以爲煩，則是以有法勝也。故凡其耕鑿陶冶，織紝牧畜，上而至於官府刑政，職守轉輸，郵遞
交通之事，與凡所以和衆保民者，粗密廣大，該晉國之所有，確
確有加焉，其爲事也，一一皆本諸學術；其爲學術也，一一皆
本於即物實測，考究階級，以臻於至精至大之極，彷彿一毫端
，可坐論而不足起行者也。苟求其故，則狃以自由爲體，以民
主爲用，一派之中，散爲七八，爭馳並進，以相廢舉，始於稍
息，終於相成，各肆知惑，貴既日新，彼亦月異，故若用法而
不至爻注之弊，此其所爲可畏也。

嚴文頤在這裏所提倡的「實測」的學術或是實驗的學術，豈不就是五四時代所擁護的賽先生嗎？他所提倡的自由爲體民主爲用，又豈不是五四時代所擁護的德先生嗎？

五四文化運動的領袖們，在積極上，對於提倡的文化如我們在上面所說不見得很澈底，可是消極上，他們反對孔家的思想，却是五四文化運動以前的一般主張西化的人們所很少注意的事情。

我們知道，近代提倡西化的領袖，像太平天國滅亡以後的曾國藩，雖是努力去提倡西洋的機器文化，但是他對於中國固有的文化，而尤其孔孟所代表的文化，却極力去辯護。比方他在「討賊檄文」裏說洪秀全得最厲害的是：

舉中國數千年禮義人倫，詩書典誥，一旦掃地蕩盡，此豈獨我大清之變，乃開國以來，名教之奇變，我孔子孟子之所轟天掉九泉，凡讀書識字者，又焉能袖手坐視不思一爲之所也？此外又如最喜談洋務的薛福成李鴻章，以至主張中學爲體西學爲用的張之洞，都能感覺到西化的必要，可是他們不只不反對我國的固有文化，而且很頗明去辯護孔孟之道，就如主張西化很力的嚴又陵，後來也很積極的去提倡孔孟之道。

然而一方面提倡西洋文化，一方面又鼓吹孔子之道，本來是一種矛盾。因爲舊的東西，若不破除，則新的東西，不易消化。五四運動的領袖們，很能看到這一點，所以他們除了提倡西化之外，還且極力

反對固有的文化，而特別是孔子所代表的文化。所以陳仲甫在新青年六卷一號本號罪案之答辯書一文裏說：

要擁護那德先生，便不得不反對孔教，貞節，舊倫理，政治；要擁護那黎先生，便不得不反對舊藝術，舊宗教；要擁護德先生，又要擁護黎先生，便不得不反對國粹和齊文學。

又如他在答吳又陵（虞）書中又說：

竊以無論何種學派，均不能定爲一尊，以阻礙思想文化之自由發展，况儒術孔道，非無優點，而缺點則正多，尤與近世文明社會，絕不能相容者，其一實倫理政治之謂常階級說也。此不攻破，吾國之政治，法律，社會，道德，俱無由出黑暗而入光明。

有些人以爲孔子所代表的固有文化的好多流弊，乃是後來的儒者所造出來的，而不能因此而責備孔子。可是陳仲甫的回答是：

足下分漢宋儒者，以及今之孔道，孔教諸會之孔教，與真正孔子之教爲二。且謂孔教爲後人所壞，愚今所欲問者，漢唐以來，諸儒何以不依傍道，法，楊，墨，而人亦不以道，法，楊，墨，稱之？何以獨與孔子爲絲，而復妄壞之也？足下可深思其故矣。（新青年二卷四號）

胡適之先生雖據上面所說兼論儒家的思想與歐洲的思想調和起來而成爲一種世界的文化，而在吳虞文錄裏，他也大喊打倒孔家店。此外在當時還有一位吳又陵（虞）先生，曾在新青年及其他刊物上發表文章，極力反對孔教。吳先生的文章後來都收入吳虞文錄裏。他在致陳仲甫書裏說：

不佞嘗謂孔子自是當時之偉人，然欲堅執其學以籠罩天下後世，粗破文化之發展，以揚專制之餘焰，則不得不攻之者勢也。

他以爲孔子的學說是專制君主的護身符，因爲孔氏之後，漠心利祿，故不得不主張尊王，使君主神聖威嚴不可侵犯，以求親媚。而當時人格高潔如汨汨之流，皆鄙夷不屑，觀微生故「丘何爲是袖手者歟，母乃爲僕」之言，及「孔氏事

君憲禮人以爲詔」之語，則知孔氏之照侵，當時固暴譽於社會矣。」

他又說：

夫孔氏對於尊卑貴賤之態度，於鄉黨篇記之詳。其種種面目，變幻不測，雖今日著名之角斗，亦殊難形容緝肖。誠可爲專制時代官僚派之萬世師表者也。嗚呼大西洋屬丁路得創新教，數百年學界遂開一新天地，儒教不革命，儒學不轉輪，吾國遂無新思想，新學說，何以造新國民，悠悠萬事，惟此爲大已吁。

其實這種理論，在滿清的時代，以至民國初年，是不容易發表的。吳又陵先生在其致陳仲甫先生的信中，會告訴我們，在滿清末年與民國初年，他的類似言論，曾一度爲當局所禁止。在這樣的情境之下，我們可以想像，民主主義以致科學精神之在我國之不易發揚的原因了。不過我們也得指出，吳又陵先生雖極力非儒，然他個人的思想却偏於老莊方面。他的「道家法家均反對舊道德說」，「兼愛大同之義」，本於老子說，以及「消極革命之老莊」諸篇文章，都可以說有了反孔擁老的意思。所以他所反對的中國的固有文化，只蟲孔家所代表的文化，而非整個固有的文化。

其實非儒的首論，並非始於五四文化運動的領袖們。在周秦時代，他的莊子，墨子，漢代的王充，以至明代的李卓吾，都是反對儒家的代表人物。不過自中西文化溝通以後，很積極的去提倡西化，而同時却很極力的去反對孔教的却是始於五四文化運動的時代。

中層階級與民主

杜才奇

你除掉一種冒險的豪華領向外，還有什麼理由離開自己的家和家庭呢？你在這裏一切都是清貧，並且藉勤勉和學識有獲得你的希冀的確切希望，決不會喪失一種安逸生活的快樂。只有懷抱野心的人或毫無希望與資財的人才到外國去冒險，以便獲取財富，或在很少人走的途徑上獵取名聲。你的地位是在中層階級，換句話說是在下層的最上端。我由長久的經驗中已體認到這地位是一切地位中最好的，是最富於人類幸福的……你對於這種地位的幸運當能易於判斷，每個人都是羨慕牠的。許多君主對於伴着高貴的出身而來的苦惱常是怎樣地悲嘆，並且常是怎樣願意他們的地位得換在這遠離兩端的中層階級，得屬於高低兩者之間！哲人向來擁護這種地位，認為賦於人類的最大量是在這裏，並懇求上帝使他們得離開貧窮與財富一樣遠。

中層階級是一切道德和快樂的源泉，和平與豐盈與他作伴，抑制，溫度，安逸，健康，交際，繪畫一切，每種道賈的和為人所希望的享受附屬在這種生活方式上，我們的生存由這條道路上飛過去，十分愜意，不致因身體或精神的奮鬥而感受疲勞。

宋巴特(W. Sombart)現代資本主義第二卷第一分冊三二頁「報賤的人兒，現在怎樣？」

德，Hans Kallada

我在本文開首，要特地指明這裏所討論的全是一西方社會的問題。至於我們的事實不能適用於這分析。

其社會地位介在資本家與勞動者之間，以薪給收入或小企業為主要生活工具，在入款，經濟勢力與生活享受諸方面均介在資勞之間，對現存社會制度並不主張頑固保守，但也不贊同根本推翻。宋巴特在

他的書中寫着：「人們要用牠去統括一國內一切『同樣距兩極甚遠』而過着一種安靜生活的居民，便成為一個單位；一切都是中庸的：不太熱，不太冷；不太高，不太低；不太富，不太貧；舉凡歡樂，感情，審美和努力都是溫和的。這和魯賓孫的父親稱讚自己的兒子一樣。」（按：即本文前引）」（見現代資本主義第二卷第二分冊九八二頁。）

這裏我們還要指出一個與中層階級有密切關係關係的一個字——布爾喬亞，(Bourgeois)——有時亦譯為中層階級，原為一不甚沽賞之英語，借用字——來討論，Bourgeois本源自九，十世紀法語burg，即城，我們通常譯為「堡」，因為那時的上層階級——貴族，紳士商人都住在堅固的堡中，一般出身微賤的自民(Francier)則聚居在他們的莊園集鎮附近的市鎮或鄉村裏，當危險來臨時他們多求庇於附近的堡，德語稱這些人為市民居民，即英語burgher，因為有括號顯示在，所以在堡與一般賴以此身的附庸階級之助形成一個色彩鮮明的團體，具有很強烈的抵抗精神。在黑斯時代他們只擁有極少數經營商業者。後來商業發達，堡漸失去了原來軍事與行政中心的作用，而帶上了「特權城市社會」的色彩，少數組成分子變成了「市民」。

歷史上的中層階級原包括半自由民與城市居民兩類，這兩類人是有別於享有特权的自由民與附着於土地的農民的，十六世紀至十八世紀工商業發達和社會進步的結果，他們結成一個新的階級脫離了貴族，農民與工農勞動者而獨立，這就是我們通常說的布爾喬亞的一層，（資產階級是Bourgeois很動聽的漢譯字。）這個階級得勝於上帝與科學，一帆風順地擊敗了傳統的轉移階級而上升到統治地位。他們很迅速地建立起來一套「合理」的社會制度，這一「合理」的社會制度是以「私有財產神聖」為基本精神，接觸大革命時，那批躉躇滿志的中層階級在「人權宣言」中宣示「私產為一種不可侵犯之神圣權利，任

個人之財產不得被剝削，惟因公共之需要經合法之決定者例外，即除此場合亦須給領主以公平之賠償」。這一原則也是資本主義的精髓了，這個人階級上升以後所留下來的空位處就被另一個新興階級所遞補。

，這就是通常所稱為小布爾喬亞者(Petty-Bourgeois)，一般被稱為新興中層階級，本本所討論者也就是這一階級。今日，各階級間的分際因傳統特權階級之消滅而模糊不清，集團與個人的升降流動速度很大，在同一個時候一個人可同時有幾個階級的屬性，所以以前因稱為資產階級者現在要叫做中層階級才為恰當。中層階級的流動性極大，過去並沒有結成一個具有明確性格的固定實體，但他們以收入來源之近似，仍顯約間有一共同意識存在。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他們遭受到空前的致命打擊，使得他們也具有了強烈的階級自覺，第一次走上歷史舞台來決定人類的命運。

二

現代資本主義的興起是工業革命的結果，資本主義所追求的目標是利潤，所以舊的中層階級在征服了傳統的特權階級後，其統治下的國家服務頗為繁雜，牠需要大批受普通教育和專門訓練的人忠誠地在國家的下服務，同時還要更多的小規模生產者的協作，如此「合眾」的國家才能有豐富的利潤取得。這一批篤信上帝的人才「新興中層階級的數目，是與現代工業規模之擴大成正比例日增的，其中包括有小工商業經營者，小生產者，公務員，小農，店員，手工業者，學校教員與專門職業者。這一階級的人的性格我們在前面好幾次引語中已不難明白，他們的生活方式大致是樸素，對家庭特別懷念，大都希望自己的子女能上大學，能很平安地享受「一生一體兩棟很遠」的生活，大都希望能有一個良好的政治環境發揮他們個人畢生孜孜的理想，上帝與子女在他的感情上佔有同等的地位，對權力並不強烈的興趣，對富人並不甚樂於交往，對痛苦者有時尚頗寄同情，所以他們對資本主義與民主政治的結合的初期是衷心地擁護。因為資本主義和民主政治的結合下的社會制度，一方面是尊重私有財產的神聖權利，同時又尊重個人自由，個性能被尊重，自我實現的本能也才有伸張的

機會。由民主主義的各項假定原是立足於這兩個原則的巧妙的結合上的，牠使人類享到空前的幸福，中層階級的「希望的世紀」也是這個巧這個階級上升以後所留下来的空位處就被另一個新興階級所遞補。

，所謂「希望的世紀」是指十九世紀而言，那時正是民主政治光芒萬丈的時代，也是資本主義的壯年時代。這世紀開始的多少年中，人們的內心充滿了樂觀的信念：世界進步的可能性更屬無可限量，每一個民主國家的邊疆正待開發，腹地正待探尋，世界上的市場與原料更是無邊無際，人類飽滿的精力也是第一次找到充分就業的機會，正是躍躍欲試，準備在試驗室中，在田野上，在工廠裏與自然去鬥爭。在這末一個空前豐足美滿的世紀中，機器使生產增加成為可能，生產力的增加使生活的進步具有無窮的希望。這個「希望的世紀」實際上也是中層階級的黃金時代。第一次舊中層階級——資產階級勇敢地消滅了封建制度，算是替他們鋪了鋪清前路的任務，第二次他們得助於勞工階級鎮服了吃飽了的資產階級的專橫，但他們並沒有魄力去征服資產階級，只是對他們自己的前途充滿了樂觀精神。

關於民主政治在歐美各國發展的情形，這裏沒有詳述的必要，我們只須了解牠與資本主義的結合是一件極偶然的就够了。在這偶合的局面下；社會是以普選為基礎的，牠原來企圖在經濟統制集中比較少數的人的手中，同政治權力之最大可能的普遍分散間尋出一體調和。二者的結合並非建基於內在原則的根本和諧上，在本質上並無和諧的可能。過去一個世紀中民主政治之能成功，其原因在於其時資本主義本身尚在發展期中，牠所擬具的經濟制度可通過民主政治的外框作有條不紊的進行；同時民主政治所允諾的各類進步的社會改革，資本主義大可作貌似慷慨的讓步，這種代價不高的大量讓步既不是忘譽對資本主義所要求的利害，復可得到中層階級對現存社會制度的忠實擁護。中層階級從這裏獲得部分的滿足，國家稅負的主要者是他們，現代直接稅的主要歸著人是他們，直簽稅理論的建立是這一階級興起後的事情。他們不但願意把辛勤的收入的一部分使用複雜議與國家以維持國內秩序，即當國家安全受到危害時，更易興起捍衛，這一階

論 壇 由 第一

級的人大都是誠實的愛國主義者，在第一世界大戰中，最勇敢犧牲的是他們，他們的口號是為保衛民主而戰。經過了一個相當時期的努力，在一戰財富分配極不均的國家中，他們漸次贏得了議會的控制權。控制了議會，他們很堅強地作了許多進步的社會改革。選舉權的數與雖然仍免不了納稅能力的條件限制，但已大大擴大了，其與普選的距離較過去已稍有縮短；勞工生活這時也稍有改善。與他們的利益成矛盾之勢的只有資產階級與勞動工人，因為這時期的矛盾關係尚未深化，所以他們彼此間的態度極其溫和。中層階級的生命並未遇到嚴重的危機，所以他們還沒有具備共同的階級意識，對當時勢勢雙方的衝突多採取中立態度，有時還幫助勞動工人去爭取資產階級分派的手段。罷工也常發生，但背後沒有現今一樣嚴重的觀念，暴力和革命的手段還不會為勢力階級普遍認可，因為關於支持當時社會的各種政治手段還不會為勢力階級普遍認可，因為關於支持當時社會的各種政治

經濟制度的基本概念，在治者與被治者之間仍有同意之存在。勞資雙方不僅能够而且願意將他們的衝突和爭端，運用議會制度和輿論制度來尋求公開合法的解決。

民主政治之能作有效運用，即基於這兩基本因素之存在！對於政治經濟上各種基本概念之一致與同意運用合法手段解決現實問題。這個時期的社會鬥爭都還單純，易為選民所了解，也能夠在議會的討論等場中尋出合理的解決途徑。政治活動都有得大家所公認的遊戲規則：一個政黨能够在議會單純為參政，就有能够實現其政策的把握。

此時時準備採取反對黨的批評。少數黨雖立於反對黨的地位，但仍能耐心地去發現多數黨的錯誤，對多數黨的施政仍能接受。但是當資本主義發展到無法避免獨裁性的經濟恐慌時，經濟活動越出了所謂「自然而然」的規律，社會問題日益複雜，各類政治經濟團體間的利害關係走到了無調和的境地，他們彼此間在各種政治上與經濟上的基本概念之一致性失去，對各種基本問題之解決亦不願求之於合法的討論，而寧願將這些迫切的基本問題之解決訴之於武力，民主政治下的一套遊戲規則為人所拋棄，這時民主政治必無效用；民主政治到了無法運行的時候，早晚必歸於別的政治制度。

三

資本主義在既近的發展是經濟的盲目追逐，在以民主政治的放任政策保障之下，牠很快地走向了獨占的階段，中層階級處在這經濟統治之下，一般小有產者與工資生活者都逃不了貧窮的襲擊，生活費用日增，稅負日重，收入日減；再加以一次復一次的經濟恐慌，使中層階級在經濟上越加深了對獨占資本的附庸關係。對於這種情況他們自己是無力應付，主要的原因是他們缺乏共同的自覺。資產階級與勞工階級之能自立秩序是在他們各具有共同的情趣和興趣，習慣，職業以及共同的紀念。過去，中層階級則缺乏這些有利條件，每一個人都是為他自己，對於他的鄰居毫不關心的，所以每一個階級在過去只是一批沒有共同意識與聯合因素的個人。

我們在前面已經敘述，中層階級中的人對於經濟地位極為重視，他們如失去了經濟地位即有失去一切的感覺，所以比任何人都恐懼革命，享有傳統權柄的貴族同資產階級都能在革命中奮力打敗一條生路，但是中層階級中的個人知道如果政治上的動亂一旦長久化，他們將被降為乞丐，所以在政治上無希望站在兩邊的人都要各棄一些，都要互作退步以完成和平的改革，所以他們養成了一副驕傲怠慢心態，總不希望同階級的人破壞。英美的中層階級在舊富翁資本主義所給予的痛苦後，也當起來謀抵制的圖策；十九世紀的末年，這一階級且與勞動工人聯繫反抗，目的在阻止或減輕財富的過度集中，至監視政府管理鐵路、電話、電報及具有獨占性的事業，用獎勵和收多稅來縮小大財富，一九〇七年華爾街的金融恐慌曾激動左翼斯諾紅軍更加反對無謂的餘地，他們彼此間在各種政治上與經濟上的基本概念之一致性失去，對各種基本問題之解決亦不願求之於合法的討論，而寧願將這些迫切的基本問題之解決訴之於武力，民主政治下的一套遊戲規則為人所拋棄，這時民主政治必無效用；民主政治到了無法運行的時候，早晚必歸於別的政治制度。

社會主義必將代替資本主義而得勢，所以窮人需要救濟時富人應該慷慨解囊。資產階級的自由黨人用這種努力在英國樹立起國家社會主義

的粗規，他們希望藉此改善勞工階級的命運，更主要的是抑制中層階級的繼續沒落。

中層階級的沒落對現存資本主義社會的秩序給以極大的威脅，一個和諧的社會秩序之維持，有賴於一個穩固的中層階級之存在，牠足以形成社會上有力的重心，可以作為勞資關係下的經濟平衡，牠的式微或消滅都足以引起嚴重的後果。一九〇八年意大利的學者馬格底（Magdeburg）指出在意大利某些區域的中層階級，尤其是小商人與小生產者的地位降到無足重輕的線上，如再不設法拯救，這一階級將有消滅的可能，「所以我們必須研究這資產階級的問題，努力扶助我們社會的防衛壁壘，並且努力調整社會上各階級間的經濟關係，如是社會上正義與秩序的恢復才能有一絲希望。」所以我們不難看出，在一九一四年世界大戰爆發以前，西方社會中中層階級已開始有嚴重的沒落情形出現了，這是資本主義發展到獨占階段時遭遇到的迷惘，第一次世界大戰我們可以看作是它企圖突破這迷惘的試驗。

但這次戰爭後的情形，反而更形惡劣了，資本主義並沒有放棄無限擴張的盲目追逐，反而加速走進了獨占的統治中，中層階級在這次戰爭中很勇敢地奮鬥，但戰爭的結果不但沒有解救他們，反而走入了更慘的命運。第一個命運最多的是英國。英國自第一次大戰後，運用卡特爾方法，進行資本集中與工業結合的程序較美國尤速，她企图以通貨膨脹的無可奈何方法去阻礙支付薪資的設施，結果竟毀滅了那最缺乏自衛能力的中層階級的僱有財產，後來又加上合理化運動，使得英國的中層階級受到空前的殺戮，恰恰給日後希特拉及西歐的興起鋪就了平坦的道路。意大利的情形與這沒有性質上的不同，所以法西斯主義在德國之興起，先後相差不到幾年，決非一件偶然的事。

中層階級過去曾熱烈地擁護過自由主義和民主政治，現在忽而急轉到另一極端去擁護全體主義和法西政權了。這個從地平線下突然爬起來的怪物衝進了書室，悄然地撕毀了一切人類生活紀錄的卷冊，要

重新創造一部神話來炫耀這世界，這個怪物是中層階級引進來的。

四

法西斯主義的性質是如何？我們從近二十多年的史實，比較分析中已得到了一個較明確的認識。牠是資本主義發展到萎縮期間，為求衝出崩潰的危機而造成的獨裁政治運動；牠同時也是中層階級失敗的自救運動。

我們已在前面指出資本主義和民主政治的結合是一件極偶然的事情。要資本主義對民主政治所允諾的各種改革讓步時，只有在資本主義穩定時期而代價不過高時才有可能；如果所要求的代價過高，資本主義所要求的許多條件與民主政治的全部涵義間的關係將發展到極端矛盾。如果資本主義所控制的經濟秩序仍無法由主觀的努力來作合理調整，二者之間必有一個是要被犧牲的——取消民主政治，或者修改現社會所立基的經濟秩序。

在這歧途上，馬克思主義第一個提出了具體的對策，他在殘酷地分析資本主義國家的性質，暴露去牠的全部經濟過程內景後，一方面主張根本消滅資本主義的經濟制度，同時還大大地修改了民主政治而用勞工階級專政的方式來保證那經濟秩序之建立。馬克思主義所提的條件，不但在資本主義看來是代價太高，即中層階級也不容易接受，因為馬克思的理論是以消滅他們的生存為前提的，他們在這不安的時代中臨詣，跟隨時，仍是時時關心到他們的經濟地位的。

早在一八四八年時，馬克思即曾肯定地預言編反動的中層階級在大規模的工業發展以後將全歸消滅；事實上，一八四八年以後的確實證明了這預言是錯誤的，我們在前面已指出，中層階級的人數只是隨工業擴大的程度日增，而且在十九世紀的末期，他們一反過去無階級意識與道德無定的傳統性格，這個新興的中層階級具有創造能力和領導能力，他們不復是後退歧路而是一個具有決定作用的新大軍的政治力量，馬克思主義並沒有給這個階級安排下一個適當的地位，結果他們選擇了那將資本主義從前述進退兩難中拯救出險的法西主義。

中層階級自被降到極不幸的地位後，他們仍是求援於傳統的行動

意識與形式以自衛——民主，更進一步的改革以及更多的國家干涉，進入經濟活動，不幸的很，這許多方法在過去雖曾予他們以某程度內的暫時補助，現在已告失效了。當這舊的自衛意識與方式失敗時，當經濟危機所加與他們的壓力變成不可忍受時，中層階級乃開始憂愁採用新的自衛理論與方法了。假如他們仍拘限於所遭受的危機能在資本主義財產關係內獲得解決的幻想中，那末他們必全棄陳舊的民主觀念，去抵抗那消滅他們的經濟地位的馬克思主義，中層階級即如此捲入法西消耗戰。

我們不難看出，在法西政權興起的國家中，馬克思主義的共產革命即為其前導，這份地批評現社會秩序，不斷抨擊自由主義，摧毀了一般中層階級對民主主義的信心。其目的無非在使中層階級與失業份子裸體化，而急投到共產主義懷中。但是那急於獲得麵包的失業者與被裸體化的中層階級一旦聯合起來，他們着上了制服就成了隊伍後，並不一定是共產革命的羣衆，穿上了制服排成了歐伍的中層階級必然是反動的。

現在是民主政治被犧牲了，資本主義暫時得救，牠換棄了原來的政治外框——民主政治而代以法西主義的獨裁政治。

金融資本與國家機構的接近，是經過多少次經濟恐慌後的資本主義經濟之基本動向，本有過基本動向的結合運動，便出現了一種新的政治運動，這就是法西獨裁政治的出現，牠的使命不外（一）勞工階級共產革命的鎮壓和取締與（二）資本主義的掩護與修正。在這新局面下該組中的資本主義要以得救，而中層階級仍不免於窮困和不幸。

中層階級為什麼甘心緊隨着資本主義走同山窮水盡之途呢？原因不外是這批錄拜上帝的微賤人兒的傳統生活方式是中層，這度，對於他們那一端兩極都同樣達上的地位的榮耀不捨，對傳統秩序常生不可解的感情攀附。在經過多年的痛苦和失望而覺醒後，引起了一種心理上的反動，熱烈而狂亂地尋求一個新上帝的崇拜。法西主義的出現，極堅持國家是個神聖的實體，代表悠久的民族精神的統一；牠掩護私產和紀律，摧毀宗教，摧毀令人隔離的家庭制度，這使厭惡以共產主

義解決各種問題的中層階級獲得了反對共產革命的保障和經濟生活的穩定，同時獲得了生活中的新信仰。他們個人都明白自己已無力應付利用中層階級上述兩種態度保證了牠對自由主義及共產主義的勝利。德意兩國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法西政權之興起都是以中層階級為先鋒隊，所以我們也可以說法西革命是中層階級的自救運動，雖然在運動中成功的竟是資本主義，而在這運動興起的初期都是以拯救中層階級及勞工階級為號召，都具有以中層階級為領導的反獨占資本主義的同盟運動的色彩。

中層階級並不能單獨革命，其追隨資本主義並非出於所好，這一點我們可從牠厭惡民主政治的心理因素上看來。牠之所以厭惡民主政治不單是因爲民主政治無力應付恐慌時期下的社會問題，而且是因爲過去牠似與資本主義結了不解之緣；眼前的事實是說明了資本主義並不能保證物質繁榮於永續，「希望的世紀」只是一個肥皂泡，很快地破滅了，民主政治所允諾的政治平等已因經濟上的不平等所取消，而牠又沒有將資本主義所造成的這種錯誤予以有效的修正，在客觀上反成了資本主義作惡的工具。擺榜什子留着有何用？倒不如把牠殺了。

中層階級從法西革命獲得了甚麼？其末也沒有！以前他們光着身子跑進隊伍，現在還是光着身子，而且頭上還加上了一條金屬物，緊不是項圈而是鐵鏈呵！他們被驅逐向民主國家發動了瘋狂的侵略戰爭，從上面反撲的分析中，我們可以知道法西主義在某一個國家之能搶頭，那一定是這個國家的經濟制度不能給與人數廣大的中層階級以獲得滿意收入及發揮才能的充分機會之故；在那些一直能給予滿足中層階級希望的充分機會的工業先進國中，法西主義永無拾到的機會，英美兩國的衰弱就是這一論點的證明。

這一次戰爭，證明了民主政治仍然有效，但經過了這次殘酷的流血教訓後，人類應該猛醒起，民主政治的持續，一刻及時的修正是必要的。明日世界的民主政治應該充實牠的基礎，過去允諾的政治平等都因經濟上的不平等所取消了，今後則需多在經濟上的平等一點努力。在一個國家內，財富的分配應儘量求其平均，這是人類所得幸福的唯一保證，也是人類努力求進步的唯一目標。

戰爭「註」歸於這個問題，多看王毅先生所著之「民治獨裁與

士的社會階梯

袁方

第二編

(11)

社會組織的形式，原是隻埃及的金字塔。金字塔頂端，具有高高在上的權力，為社會人追求的目標。社會份子除了極少數例外，恐怕誰都向着這極端上面，採取各種不同的路線攀登的。這爬上的路線，就是所謂社會階梯。其功能為社會份子上升的工具，也是階層解放的武器。它像一個起重機，把低層的社會人可以提到上層去。譬如科舉制度，使童生可以變成狀元；學校組織能訓練小學生變為大學生；文官制度上的晉升官級有特任職的希望；軍隊中的小兵也可以做大元帥的夢。科舉、學校、文官軍隊，都是社會階梯極明顯的例子。

邵羅金(Prof. P. A. Sorokin)教授在他所著的社會流動(Social Mobility)上，舉出社會份子上攀之路，大致有六種。(軍隊、宗教、學校、政府與政治組織，職業組織，以及家庭)。可惜邵氏沒有指出社會階梯中主從之分，有難易之別。這真是值得略略加以補充的。

我們說社會階梯有主從難易的幾種特性，還原因也許是隨社會態度不同所引起的。例如西藏及蒙古，直到今日，還是喇嘛的世界。

於是宗教制度，能引起社會態度上極大的重視，宗教階梯也許就成為社會份子爭先恐後的主要出路。因為它是社會環境中重要的一部選擇機器，支配社會人的力量也許便由此表現得格外顯著。難爬這種階梯的人數，無疑是最少的；競爭的現象，也會是強烈的。因此理論上說，主要的社會階梯同時也許是難於攀緣的上進之路。避難趨易，人之常情；走冷門的現象，或許就是這一心理上的表現。又如日本，在明治維持以前，是武士的天下；武士這成為社會上的驕子，武士的階梯也就成為適時的主要出路。目前西洋特別是英美的社會，資本家是最高統治者。如今拜金主義支配着英美社會上大多數的人。納粹主義的德國社會，是獨裁黨的舞台。祇有通過納粹黨的上爬機關，才有出

人頭地的希望。上述社會之梯上，不僅了解其上攀之難，是可想而知的。此外非主要的上進之路，其一帆風順的飛黃情形，是用不着說了。

在中國，社會上向「重文輕武」，「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中國社會的士農工商幾個階層，士早就居四民之首。自春秋到目前，中國社會上的領袖是士（當然也有些例外），掌握政治權的也是士。「學優則仕」，一般人都有這種看法，讀書人的看法尤其如此。所以士的社會階梯，特別在中國社會，佔着優越的地位。

社會變遷，與社會流動，原是關係頗密的。社會之梯如果發生了故障，失去其選擇優劣的作用；則優秀者就很難攀登到最高上層的。上層並沒有優秀人才領導，「人之亡，邦國殄瘁」的現象是不可避免的。因為「社會僨祖繼」的局面下，便是無論者在上；才智之士反死於草野。這不但是社會的大浪費，也是社會組織倒台的先兆。法國大革命前的社會是如此，俄國十月革命前的情況也是如此，歷史上許多的革命，都莫不可推源到優秀人才過於壓迫的結果。

「上文提到社會組織像埃及的金字塔，社會份子有爭先恐後向上高爬的適性。社會變遷與社會流動有其密切的關係。士是社會份子之一，在中國士更有其特殊地位。從士著上分析中國社會，也許是更容易了解中國社會的本質。」

中國社會的上層向來是士的地位，統治權便是士權。所以士成為官僚制度的主要根源。「讀書人做官」，未來的書生都抱此宏願。韓愈在外傳篇說：「王登為中令，上嘗於襄王曰：中令有士曰中令者，其身甚修，其學甚博。君何不舉之？」士人既為官僚者，比例甚多，政府的大官要人，幾乎完全為書生包辦了。中國政府的官職，向來對各階層公開的，考其原因之一，也許是士的階層，對於非士

之類舉不擇門政策。孔子有「貴賤無類」的主張，荀子有「舉王公士大夫之子弟，不能屬於禮義，則雖之卿相士大夫」（王制篇）的諷論。換句話說：即不問貧富，皆可依其天資與自身努力，而攀躋於學術上的高峯，加以教育與選舉密切相連，白衣及第，即可膺國重任。例如戰國時代，蘇秦張儀，是布衣卿相的；范增蔡澤為貨士起家的，這種情形，相沿至今，並無大改變，從今以後，恐怕就難能維持這種局面了，關於這點，留在後面討論。

在戰國任俠論上，蘇東坡說：「三代以上出於學，戰國至秦出於客，漢以後出於郡縣吏，魏晉以來出於九品中正，隋唐至今出於科舉」。所謂「學」、「郡縣吏」、「九品中正」、「科舉」，正是士子的一社會出路。科舉廢後，學校興起；學校成為今日讀書人的上升之路。

自春秋到現在，中國社會都是另眼看待讀書的。凡從事實際政治的人，都知達賢士不失為一種高明的策略。傳統的政治手腕，似乎祇

請求士生，而不教民生。好像士子相安無事，社會就可以相安無事了。

三代是中國史書描寫為郅隆之治的時代，因其傳得最美，理想的成分恐怕是多的。「出於學」，本文不加討論。降及春秋戰國，社會情況有一大的變遷，為中國文化的黃金時代。春秋之際，孔子最大的抱負本在政治，而他最大的成就却在教育。因為在孔子以前，教育是貴族專利品，即僅為貴族的寄生者。孔子首先提倡「有教無類」。這是藝術平民化的端倪，也是布衣卿相的引子。至於他率弟子、周遊列國，作政治活動，實為後來戰國遊說風氣的前奏。迄至戰國，自墨家和法家興起後，其無稼穡，無恆生，而以做官或講學為生活的讀書人，即所謂「文學遊說之士」者，派別枝系紛繁。同時在政壇的爭奪，墨鄒的抗拒，或侵略的進行當中；列國的君相，因黑人孔急，對於這些游士，禮遇日益隆重。最著的如在齊宣王的朝廷中，被譽為上大夫，不治而隱歸的游客，一時有七十七人。宣王在臨淄城門外的稷下，「開第聚莊之衢，高門大屋尊寵之。因此有稷下先生的稱號。蘇軾

曰：「自謀夫說客談大辭詭詐白同異之流，下至擊劍打鼎鳴狗盜之徒，莫不賓禮，靡衣玉食」（戰國任俠論）。越王勾踐有士子六千人，齊田文、魏無忌、趙勝、荀歇、呂不韋，都有客人三千。齊稷下談者亦千人，魏文侯、太子月，都收養客無數。所謂「客」，便是此時上升的跳板。

一、養客的風氣，為好或壞，我們不論。但有一點可以指出，便實它具有一種選擇作用；賢能優異之士，有一技之長者，都可以有大露頭角的機會。

始皇初欲遷客，用李斯之言乃止。既併六國以後，以客為無用，於是任法不任人。以為民可以特法而治，官吏用不着才學，取能守法者足矣。丞相李斯上言，有云：「今諸生不師而學古，以非當世，惑亂黔首，人聞令下，則各以其學議之，入則心非，出則巷譖……如此弗禁，則主勢降乎上，黨羽成乎下，禁之便，臣謂吏有非秦記，皆誣之……偶語詩書者棄市，以古非今者族……」。詔從其議。我們從上面書中，可以點出當時儒生反對始皇的情形。加以當時牛盧等相與譏議始皇，更使皇上大怒，因而除犯禁者四百六十餘人，埋在咸陽。

太子斯時所受的壓迫，是可想而知的。賈誼曰：「秦俗多忌諱之禁，忠言未卒於口，而身體發沒矣，故使天下之士，傾耳而聽，重足而立，指口而不言」（過秦論）。太子斯時「威不及其位」，是可想而知的。始皇壓迫讀書人的手段，所引起的結果，便是自於滅亡。「秦王既沒，陳涉蠶賊終極之子，叱咤之人，斬木為兵，揭竿為旗，天下興集而響應，素昧而見從，由來毫傑，遂並起而亡秦族矣」（過秦論）。

「一夫作難，軒然發」，秦的速亡，原因當然有很多的，其中恐怕要算沒有拿督禮盡廢天下士為最重要，所以蘇軾說：「始皇知長安四

邊也，舉百萬虎狼於山林而飢渴之，不知其將噬人，世以始皇爲智，苦不信也」（戰國任俠論）。

通隣縣等，才知道儒生有鑑於人主。惠帝時，始除博士令。文帝時，始置太常博士。武帝元年即位，詔舉賢良方正直言極諫之士。名儒董仲舒對策，置五經博士。令郡國各舉孝廉一人，舊博士弟子五十人，每歲舉孝弟其高下，以補郎、文學、掌故。儒秀者，常因此一舉聞名；其不事事而下特者，在這新制度的前面，祇說空洞與夢。這一舉以上的官吏，得選擇補右職。於是公卿士大夫間，彬彬然多文學之士。如武相公孫弘，御史大夫兒寬，都以布衣，致位宰相。此外侍從之臣，例如司馬遷、司馬相如、莊助、朱買臣、東方朔、枚皋、慈良等，學問文章，都是二時的鯤鵬，觀此可知察舉、徵辟之實在是這時士子上升的初階。

本來西漢君主，都以卒籍士子做為治政的百年大計，所有學校，多利祿之故。迄至末年，變成許多儒君子，佔社會上層的最高地位。這種現象，可以說是當時選舉制度形成的惡果。譬如天祐窮漢，便是借助於這批偽君子的力量的。所以到光武中興以後，賜博士弟子便有差異的分別了。三公九卿及地方長官，都多以督學爲標準。根本上改變那時選舉所造成的惡劣的士風，是當時的一種設施。賞罰嚴明，更清蒸蒸日上。例如潁川太守郭汲，南陽太守杜詩，漁陽太守張堪，會稽太守第五倫，洛陽令黃欽，江陵令劉昆等，都是起自書家。選舉制度，仍是前漢孝廉方正的營習；不過特別注重孝廉。提拔的人材，也是極多的。

中國有國立大學也是在此時創立的，並以政府力量發展地方教育。漢武帝時在京師立大學，於郡國立學校。收容博士弟子達三萬餘人。同時私塾，也是非常發達的。所以班固東都賦曰：「四海之內，學校如林」，當非虛語。說到孝廉選舉的制度，是在每二十萬人以上的區域，每年選出孝廉一名，不足二十萬人的地方，每二年選出一名。當時人口最多的是南陽郡，每年有十二名選額。次是汝南，每年選出十名。所以東漢人才，以汝南南陽二郡極盛一時了。說到選舉的方法，其注重點在實行方面。每年由地方官加以精選，預備政府任用；不由孝廉出身的，無參政界的資格。因此士子爭相砥礪，注重品行，不由孝廉出身的，無參政界的資格。因此士子爭相砥礪，注重品行，

希冀選舉。可是過於注重實行的緣故，道中間便發生一相反選擇作用。其結果便是有些人士，往往不問學問如何；當選的孝廉，有蟲問答，舒對策，置五經博士。令郡國各舉孝廉一人，舊博士弟子五十人，每年舉孝弟其高下，以補郎、文學、掌故。儒秀者，常因此一舉聞名；其不事事而下特者，在這新制度的前面，祇說空洞與夢。這一舉以上的官吏，得選擇補右職。於是公卿士大夫間，彬彬然多文學之士。如武相公孫弘，御史大夫兒寬，都以布衣，致位宰相。此外侍從之臣，例如司馬遷、司馬相如、莊助、朱買臣、東方朔、枚皋、慈良等，學問文章，都是二時的鯤鵬，觀此可知察舉、徵辟之實在是這時士子上升的初階。

本來西漢君主，都以卒籍士子做為治政的百年大計，所有學校，多利祿之故。迄至末年，變成許多儒君子，佔社會上層的最高地位。這種現象，可以說是當時選舉制度形成的惡果。譬如天祐窮漢，便是借助於這批偽君子的力量的。所以到光武中興以後，賜博士弟子便有差異的分別了。三公九卿及地方長官，都多以督學爲標準。根本上改變那時選舉所造成的惡劣的士風，是當時的一種設施。賞罰嚴明，更清蒸蒸日上。例如潁川太守郭汲，南陽太守杜詩，漁陽太守張堪，會稽太守第五倫，洛陽令黃欽，江陵令劉昆等，都是起自書家。選舉制度，仍是前漢孝廉方正的營習；不過特別注重孝廉。提拔的人材，也是極多的。

東漢二辰年間，士子在社會上佔有優越的勢力。從上所述，是不難想見的。到了末年，朝政昏濁了，國事日非了，加上黨錦之獄連相二次，這種情況愈下的局面，其原因當然複雜，主要者之一也許是獨行之士，仗仁蹈義，舍命不渝的結果。例如毛義的行為，素來見稱於鄉里的，南陽張舉慕英名，往見，以純守安陽令，著孝服而入，喜動顏色，奉心聽之，辭去。後義母死，徵辟都不至，李衡曰：「賢者固不可測，往日之喜，乃爲獨屈也」。又如薛包，少有至行，安帝聞其名，徵拜中郎不就。又如李固杜喬的隱居，終身不仕。凡此忠臣，實在不勝枚舉。加以黨獄兩次後，天下名士，幾乎誅戮殆盡。窮愁雖好處否，但是他不爲危言駁論，所以能處渴世而怨禍不及其身，是黨獄後碩果僅存的一人，可見這時社會情況，真是一個上下顛倒的局面。

賢人才子，已經有善良的選舉制度，把他們提拔出來了，既被擡上以後，而黨獄欲完全消除之，實乃社會的大不幸，其滅亡，全然是黨中事。所以黃巾賊起，漢室的儒社會組織，也就隨之傾覆了。郭泰曰：「詩云：人之云亡，邦國殄瘁。漢室滅矣，但未知誰昌爰此，于誰之屋耳」，讀史至此，撫昔感今，焉能不歎惜而歎！

四

三國戎馬倥偬，無暇首學，經五胡亂後，紓謳哀思，士子無正當出路，趨向清淡，原是極易養成的事。當時士氣消磨，是可想而知的。

標準的制度，至是也大為改變，其改變的原因，主要實也許是當時社會環境轉變的結果。

原來，魏晉南北朝的社會情況，有一特點狀態，便是九品中正的制度。因當時無統一的中央政府組織，只有上督下督的門第風氣。上文講過度漢時有地主豪族與豪強的制度，士子進升的階梯。三國時，因豪強相混，所以各處地方豪強，不能真正行使其選拔的職能，甚至有些地方已經沒有地方政府的存在了，加以在一樁兵馬戰亂的時候，地方對中央「天子萬帝室」的威嚴，怕的是極加頭目的。再者地方的名流都在亂世之中，就是有名聲與聲譽，也是難於行使。所以不啻不無新制度，即為第一個原因。

當時成爲分途之際，官人得勢，專據身上的名流是不可避免的，於是選舉的事宜，全然操縱在官人手中，政府的大官貴人，大都份都是從軍隊的圈子上長出來的。以文帝時，陳羣爲僕射，因屬於政府人選的成敗，乃新定用人制度。這制度就是所謂九品中正，既爲朝廷用人，須有一品級的官員評議，不宜叫他左率用事人，並且特別規定的一種反映，這是第二個原因。

九品中正制的原由，當然還事許多，即以上這兩者而論，不能見其一端。考九品中正的來源，可謂源遠流長者千古今人名表。中正的職責，就是按人品分列爲九等。當時地方分州刺史、州有牧，郡有守。所以中正也分爲大中正與小中正，在州內設大中正，在郡內設小中正，中正的資格有二：爲中正者是中央的官吏。可知中正非正或的職位，是榮等，是名譽雖，這是一個條件，爲中正者須是本州人，這是另一個條件。

中正將人品分爲等級，以備朝廈採用，軍隊上的推舉作用是極無效力了。才德之士可以從這種制度上出人頭地。

歷史的確實大多如此：天下亂時，名人都集於中央，所以人頭地多名流都不還原藉，仍舊中央。結果留於帝廷，遺言高論，使人知其神蹟，其結果雖是不「不賢者棄使，君子遺清，小人遺長」的風氣。

名，希得中正的讚譽，高高在上的實權在握名號上。可是會說的上等分子，志在中央稱衡，不返家鄉，這對於地方全然是一種損失。所以又有人創士斷之制，使用人之間交於郡太守，這是九品中正的反面，因為九品中正的制度也是有其弊端的。前文說過東漢時的察舉，原是選拔孝廉至中央，做郎署的部下，如果朝廷一有空缺，乃派出充任其位。每年考核成績，三年再定升降。這種權柄握在貴胄手中，貴胄之上，雖有宰相，但宰相對有吏的選舉與升降，仍是無權過問的。貴胄之後，雖有成績者，也不敢營私舞弊的，因其上有宰相監督的責任。所以這種制度，是很開明的。東漢制度的優良，在於先從本地起者，如果有治地方，再將其提拔，遷至中央，所以中央能固之更治約。

但是無論什麼優良的制度，都有其缺點。察舉徵辟也不盡例外的，已如上述，九品中正也復如此。原來九品中正是選擇一州或一郡的公正鄉評，作為士子等級的標準。士子欲想飛黃騰達，不能不束身賣愛，否則不入流品，終無揚名的一日。例如大文學與大史學家的陳壽，陳壽故之。結果被人指斥其非孝行爲，降其等級。此後友人買陳壽身物，有婢女嫁九妻，又被指斥其行爲不堪，罰降等級；這都是鄉評的力量，使陳壽數年不能向上攀登。可見士子的升降完全受九品中正的支配。士子的急功近利，如果專在品級上講榮榮，不在實業上下功夫；不在服務的成績上定升黜標準，而在名譽上作升降的測驗；大約最所取，難免不養成偽君子的風氣和社會道德的破壞。

當時還有上品清流下品濶濶的周旋，這情形有如社會組織被文化所趨勢，即是下等社會的人永遠是濶濶，上層社會的人永遠是清流，所以「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正是當時的情況。我們試把上品做大官者與下品做大官者，這中間的情形，是否能够相提並論呢？因爲有的士子真清鄉評一關可以高居厚爵，有的士子因了鄉評不好，终身無出頭的機會。縱使高位在上的人，有許多既缺乏學問，又缺乏識識，其結果雖是不「不賢者棄使，君子遺清，小人遺長」的風氣。

還是第一層。如是爲官之士，品級雖是高的，爲了專講名譽，這幾人便不會有才能之言了。社會可以因此僵化，不中不正的風氣也因之造成。這是第二層。在身份條件下，每一個門第都保持其自有的地位，不同品級者不能相互往來，不能相互通鑑，南漏之則，到若鴻溝，社會上品級間不能互通聲氣，這樣下去的情況，恐怕是中正的流弊，也由此可見了。所以到南北朝時，人才選擇的制度，雖大抵沿襲魏法，但稍有變更了。梁有選舉之法，州置州刺史，郡置郡守，鄉置鄉聚，專司舉薦，無復官架察舉的隔膜，大抵年滿三七，始得入仕，北魏崔亮始立等年格，不尚賢德，斷以日月，循資積格，人才消沮，至北齊時，就廢除了。士氣在此時的消沉，是用不着說的。

隋唐至清，出於科舉，科舉是一種考試制度，國家制定許多科目以爲取士的標準，士子就依照這個標準去讀書寫文章以備應試，這制度發源於隋而完成於唐，後來時時加以修改。大概從唐到宋神宗熙寧以前側重詩賦，可稱爲「詩賦取士時代」；熙寧以後到元末，側重經義，可稱爲「經義取士時代」；明初到清末，改用八股，可稱爲「八股取士時代」。

通鑑綱目載隋煬帝大業二年始置進士科是專文辭賦士的開始，到了唐朝取士的科目多至十餘種。據唐書選舉志所載：「其科之目有秀才，有明經，有進士，有俊士，有明法，有明字，有明算，有一史，有三史，有明之體，有道舉，有童子，而明經之別，有五經，有三經，有二經，有學究一經，有三傳，有史科」，雖然科目多，而行之久的是進士與明經，其中尤以進士爲當時所重，王定保唐摭言云：「進士科始於隋大業中，盛於唐，蓋當時所重，王定保唐摭言云：『蓬窗讀錄記新士舉行「曲江集」的盛況，可以證明，白居易詩：春風得意馬蹄疾，一日看遍長安花』唐人重進士，謂衣食並香。」

科學制度盛行以後，取士重詞章，德行方面是早已忽略的，有名的詩人兼畫家，醉心科第，不惜請託權貴，暗通關節，而冀一舉登科

舊故事，够是證明「文人無行」的是科舉制度不專重詞章的結果。

宋初循唐舊制，有進士明經諸科，常選之外，又有科制，進士科試的標準，猶重詩賦，到了神宗熙寧四年始罷，改以經義取士，王安石曰：今人材乏少，且其學術與論議，不能一遵律法也，一道律則無他路，其間不能無責，若制科法已善則未也，今以少壯時，正當講修學校，欲使學校則實奉法不可不變。若讀此科多得人，自後止進別

無他路，其間不能無責，若制科法已善則未也，今以少壯時，正當講求天下真理，乃閉門作詩賦，及共入官，世事不習，此科法敗壞，人才不如古」於是逐罷詩賦，專用經義取士。

宋代經義取士，雖不像唐代帖經那樣簡單，但舉子只誇記誦，不講實學，所以一樣流於空乏，王安石有「變秀才爲舉人」，顧嘗或有「今之進乃唐之明經」，都是感於時而發的。

元代國祚短促，前后僅一百多年，停止科舉者五十多年，到仁宗延祐元年續仿宋制行科舉並定以四書爲題，以朱子章句集注爲宗，兼以「經義」「經說」試士，明太祖定科舉法，亦兼用經義，清代科舉，沿明舊制，一直到戊戌變法，才廢八股，焦循易餘錄云：「八股文口氣，代其人論說」，是不准發表自己意見的。所以一班舉子，除努力讀「時文」外，對於歷史上的知識可一點都不知道。當時的考官有把貞觀認爲漢朝年代，八股取士的人才，於此也見一斑了，科舉制度的設立，是在打擊魏晉以來門閥制度的階級組織，而恢復戰國以來兩漢布衣紳士的局面被言載。唐太宗私幸端門，見新進士羅列而出，喜曰：「天下英雄入吾彀中矣」。這一句話，眞把創立科舉制度者的用心很坦白表明了，可是天下英雄才士衆多，加以科舉限制嚴格，實際上也許要濫竽許多優秀之士，百川學海會載廣科舉以序錄一文有云：「唐末進士第王芝筆唱亂，而敬翔李振之徒，皆進士不得志者也，蓋四海九州之廣，而歲上第者僅一二十人，苟非才學超凡倫者必有絕意於功名之途，這段事實，很爲明白，是要使天下約才士都可以藉科舉以上升，不致再有王仙芝等以不第秀才憤而作亂。王安石在「一道德」的口號下，提倡經義取士，一詞又自作三經義疏，使天下士子在他的議論中翻筋斗，明代科舉的方法，雖極嚴密，所謂「八股文」

「者，名義上是『代聖賢』立言，實際上是使士子弄得沒有思想。養成十足的奴隸性，固然這是科舉制度的壞處，但我們是不能否認的，它為國家確實提拔出了許多氣材，即中等以上者，后因科舉取士廣乏，亦可得上進之路，管同文曰：『迄至今日而府州縣學，間或所入，少者十餘人至二三十餘人。蓋不待十年，而一縣之就稱為士者，數百十人矣。』（說士）照作者設士第的意思，「莫若採取士，裁其額，遠其期，使一學不過數十人，則士尊貴」。我們不會土是要增減，但有一點，就是人才輩出多是很明顯的，科舉制度有一個客觀標準，這個客觀標準就是測驗，較之科舉優好，九品正中，純屬主觀的意見是要好得多的，有人說：中國的科舉制度，科舉制度有一個客觀標準，除了，很為可惜，當青黃不接時，士子無正常出路，從這點看，不無相當道理。

六

由
論
述
清末民初，士子由學校一步一步往上升起，民國以來，學校制度

愈形完備。小學、中學而大學，這是士子的階梯。（據教育部的統計，

遠的且不必論，即以民二十一年度國立大學生數共計二萬人；在二十六年度祇有一萬二千人。較之明代，已有遼遠。據資佐南疆志等書所載明代南京國立大學情形，永樂二年（一四二二）南京國子監學生多至九千九百七十二人。據續文獻通考云：永樂二十一年全國人口為五千二百萬人，由此計算，明代盛時大學生與全國人口的比率，僅就南京而論，已比現在多出三倍有餘。考其原因，固然很多，恐怕是今日學校制度頗向貴族化為其主因之一。即以明代而論，明代的大學生，國家莫不以厚禮待之，學生之衣服膳食等均由公家供給，假期返里省親並給路費。大學生果係真實人才，成為國家未來主人，則此殷勤培植的費用，自無所吝惜。今則不然，到大學讀書者，多係中上之家；貧苦子弟，無法從這條梯子上來，在社會上取得一個高高的地位。章太炎謂：「今者政府設學教士，而徵學費，則是設肆於國中，而以此道施於來學之士也。學生如買主，而學校如商場，畢業之證書，

復與舊制，嚴定學額，而不取學費，這都是感於時而發的議論。

在歐洲方面，學校原是為貴族設立的。只有貴族才有就學的機會，近百年來，強迫的國民教育始漸發達，但在高等教育方面仍不說貴族的色彩，入大學為資產貴族的特有權利，總之在整個十九世紀裏開始，一直到公立學校，中等學校，以迄大學為止。第二是平民教育，牠的開始與終止都在公開的初級學校中。前者是培養領袖人才的教育，牠的口號是崇高的文化；後者是培養最能性格的教育，牠的口號是識字與忠誠。所以德國納粹主義的等教育部長大聲急呼的反對這種教育制度，說是這兩種教育制度之間，正隔著一道「萬里長城」，擺起這道長城，極為困難。一個屬於最貧窮階級的兒童，雖有才能，是否能藉着教育的梯子，一帆風順地爬上高的位置，得到高的報酬呢？答案必定是否定的。這自然是可能的，而且也有若干人成功了，但總是因緣而且是例外的。（參看E. R. Dodds, *Minds in the making*, 中譯本）。

在納粹主義的德國，是極端反對這兩種教育並存的局面；今日俄國的社會主義也是走上這種無階級聯制度的。在德國國社黨的第十二條黨綱寫着：「為確保每一個有才能而勤苦的德國人，能受到高等教育，以便擔任主要職務起見，政府必須澈底重建我們的整個教育！我們要求貧苦家庭裏有智慧的子女，受到教育，不論其階級與職業，由於政府供給學費」。希特勒很得意地指出：「這兩個世界中，有一個住着平民的後裔；另一個祇有愚蠢貴族同令郎輩的後裔」（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十日，希氏的講演，報見E. R. Dodds, *Minds in the making*）。在希特勒的世界是沒有這兩個世界的。希特勒雖然將貴族與平民間的一道教育上的萬里長城推翻了，可是希特勒重新又建立了一道萬里長城，這就是黨員與非黨員之間的。希特勒的學校，照不以門第與金錢但以黨為根據，由黨來選拔學生，並且祇能從黨裏提拔所謂納粹人才來。

祇有黨裏活動黨員的兒子，才有進入希特勒學校的資格。他們這

到十二歲的時候，先由德意志新國民（希特勒青年團的初級支部）的地方領袖保薦，再由「初級選拔營」和「精細的加期」兩個選拔營裏，要受國社主義的測驗，最終的選拔，取決於黨裏的高級人員。在德國的學校裏如今是希特勒青年團的天下。

一切的活動均由希特勒的信徒操縱。學生是否對於國社主義與種族學，有其心得，也要在最後加以考驗。大學博士學位的論文，也要遵照一九三九年一月九日的法令，把論文提交「保復國社主義文學考核委員會」，請求通過。設使委員會發現文中存有非正統的納粹「政治觀念」痕跡，就令其修改，或禁止發表。總之希特勒權力下的青年，就必得在希特勒的路上盲目的流動着；一切非忠實的納粹黨的青年，在這種教育制度前，祇有淘汰的死路一條。

上面將希特勒的教育制度說得太多，有越本位的範圍。德國教育制度也代表現在世界上一種趨勢。我們目前也染上了這一趨勢。

目前中國教育制度，除商品化外，似乎尚包含一種殖民地奴隸的心理。以留學者試商論，可以得到說明，中國教育階梯的最高地位，不在中國，而在外國。一般人都以留學為榮，出國的留學生有「镀金」的形容語，質叫一般士子刮目相看，日夜稱譽以價其顯。留學制度的好壞，不加批評。有一點值得指出，就是變成一般士子奴隸心的發展，留學生歸國後，有些便目空一切，好像真是古今中外無所不知了。實在說來，不過是一個制度上的高等奴隸而已。

七

前文將士的社會階梯，作了一個史的考察，是非常粗略的。我們的社會的向來看重士的，所以士的社會階梯是決定我們社會興衰的主要力量，根據上文事實，簡單作下面的結語：

(一) 士的階梯，在中國社會上已經制度化。第一它從主觀的標準演化到客觀的標準。例如從養客，到科舉學校便是因為它是一個客觀的標準，所以能够得到大多數士子的擁護。非憑自己的本領，是不能達到標準的。第二它從無計劃的演到有計劃的形式。譬如養客，後來改變成爲鄉舉與徵辟，再後來有科舉與學校，因為形式已經成爲

固定不移，一般士子便不致有朝三暮四的動搖心。

(二) 政權與士權合一的民主化，中國的政權也即是士權。已知上地社會的統治權付託於最優秀的智識份子，這些優秀份子完全由教育制度上產生。凡是人民，向來無分貴賤，均有教育機會等的機會。中國教育制度上最可珍貴的一點，即孔子所謂「有教無類」。不問貧富，皆可依其天資與自身的努力，攀登學術的最高峯，更因教育與選舉密切相連，白衣及第，即可膺國重任。所以中國傳統的社會是近乎民主制度的。在十八世紀時，歐洲思想家已經看出這點特點，他們都很羨慕中國，以為中國人民一律平等，無階級嚴格的分野，治國之事，都由考試出身者的學者任之。政治受教育的支配，全國人民但分知識的高下，而無世襲的文官貴族特權階級。

(三) 士的階梯，在中國社會上成為社會興亡的測驗器，戰國時，是養客的制度，漢時有察舉徵辟的制度，魏晉時是九品中正制度，隋唐至清出於科舉，科舉以後便是今日的學制。這些制度上的沿襲，都莫不反映出朝代興替的痕跡。秦朝壓迫讀書人，並無士子升路的制度，結果速亡。

(四) 士的階梯，在中國社會上成了一個社會模型。士階梯是什麼模型，所造出的士子，也就深刻的帶着那模型的色彩。文質彬彬，充分的可說是這種模型的一個方面。王安石的一道諭，士子就在這一道德中翻來覆去，都是極好的例子。

(五) 士的階梯，在中國社會上是社會份子精選的機器。中國古來，對於升學試驗，極為嚴格。因中國各級教育的名額，向來都有規定。例如明初定制，府州縣學每歲依成績保送學生，至京師翰林院考試，及格后，方至大學（國學，國子監）讀書；故大學生（明初稱為醫生）是非常尊貴的。因為取得這種資格，非依其身世，而由於其才智與努力。故為莫大榮譽。這也由於士的階梯是一部精選機器的原故。

(六) 士的階梯，在中國社會上保存了中國一脈相傳的固有文化。因為取士的標準，都是著重在傳統文化的。標新立異，都為這種制度所不容。

婦女、家庭與職業

李植人

(18)

論 壇 由 白

(一) 言

有句話說：「家庭是婦女的天地。」數千年來，婦女一直是在家庭中擔任家務和育兒的事情，一般人認為這是婦女分內的事。換句話說，就是婦女的職業。但是產業革命以後，婦女大量地走入職業界來了。這類現象的發生，一方面可說是婦女主觀的要求，一方面也是客觀的情勢使然。由於產業革命及歐洲大戰的影響，婦女們不得不跑出家庭，在社會上求得一職業，以維持家庭的經濟。但是婦女從事家庭以外的職業，就是放棄或至少忽略向來所擔負的家務和育兒的事情，這就引起社會的注意了。從此反對婦女參加職業的聲浪紛起各方，恰與擁護婦女參加職業者成爲對立的二派。以下略舉二派的意見，以茲比較與探討。

(二) 婦女回家庭與婦女走出家庭

主張婦女所有的活動必須集中於家庭的一派的代表人物爲泰倍爾 (Ida M. Tarbell) 及愛倫凱 (Ellen Key)。泰倍爾以爲婦女主要的任務是生育子女及撫養子女，她認爲婦女在職業和產業界所以不能有偉大的成功，是因爲婦女的偉大在於她們廣大無涯的母性愛。她說：「事務及職業生活的各條件，對於婦女是不自然的。爲了要在事務及職業的生活上獲得成功，婦女不能不用不自然的甲冑包在她自己的身上。更則健全的婦女在事務及職業的生活上的成功，是表示她壓抑了女尊職業的世界，所以不能成爲第一流的主要理由，即在於此。」(註一) 愛倫凱有同樣的意見。她說：「美國數百萬的女子，把家庭的管理、小孩的管理，一概都委諸廟宇的事業，她們自己却從事於一看好

像於社會有等的職業和商賈。然而兜人生向上的，並不是這種功利的事業，乃是完全的人。」(註二) 她的結論說，不使女子去做靈魂的教育者的母親，而與男子一同從事於戶外的勞動，乃是極大的精力的誤用。

根據優生學的觀點，潘光旦先生也再提及婦女與家庭之不可分，因爲兒童的生養教是全部得由母親來負擔的。在所著「婦女與兒童」一文中曾說：「所謂有機關係，即是生養教。生，顯而易見是婦女的責任居多；養，也是婦女的辛勞；教，在以前一向是看著男子的任務，在女子教育不發達甚至沒有女子教育的當日，是很自然的。不過就在目前，兒童最初八九年裏，生活的訓練與習慣的養成，其實還是在母親手裏……現在這種有機關係，形成一種脫節的現象。就生的一層說，許多女子視生育爲畏途，越是受過教育的，越是醉心於平等自由與經濟獨立一類學問的，越是不肯走上婚姻生產的一條路。即使勉強結婚了，一方面因爲這種見解的關係，一方面也因爲年齡的關係，子女自然不會多，或根本沒有；養，自己哺乳，越來越不時髦，而乳母或牛羊的乳汁以及各種代乳品，都成了解放近代婦女的一種恩物；教，在兒童脫離家庭環境與加入學校的環境的年齡愈早，教便趨向於體教了。大都市裏的所謂託兒所或慈幼院的創設，也是一個表示。」以下說到婦女運動對於民族健康影響的嚴重，「婦女運動是沒有下文的，而慈幼工作是不管上文的。婦女運動不但對於民族健康無增加，反而把下代可以推進婦道的人才原料，都給打了折扣。目前的慈幼工作，只不過是一種建築在傷感上的慈善事業。對於兒童來歷既在所不問，對於如何可以增加品質比較優秀兒童亦不問，還不問上下文的現象，即所謂脫節。」(註三)

那麼，贊成婦女參加職業的又持何種意見呢？有二冊著作值得我們注意：一冊是美國的居爾門夫人（Charlotte P. Grimae）的「婦女與經濟」，一冊是英國的希里納女士（Olive Schreiner）的「婦女與勞動」。這二冊書同樣的說明婦女進入職業是和男子進入職業相等重要的事。居爾門夫人把婦女在家庭中養着性的職能，而把自己的生存交託於男性的關係為性的經濟關係（Sex-economic relation）在實踐關係之中，婦女依賴男子為生，同時男子乃以供給食料者的資格立下種種的制度和習慣，以束縛婦女和駕馭婦女。婦女逐漸被束縛到與外面完全隔絕，一直到現在，人類社會上的種種活動，如藝術如製造發明，都被男子包辦，女子則一直被局限在家庭的四壁中，在可憐的狀態下赤着條紋種族的責任。男子因為經濟地位上的優勢，有權力，有自由，心智體力，日甚發展，而婦女則在屈從抑壓的關係中失去了發展活動的機會，身心各方面都逐漸退化。她們所發生興趣的是關於日常生活務之類的事，因爲智識變爲狹隘，居爾門夫人特別指出現代人種性格和健康較前退步，是由於將家庭事物專責成女性負責的結果，如果任憑母性於不良的環境之下消失了心智體力方面的健康，而不加以補救，人類種族的遺傳必然要退化到不可想象的地步。她對於一般人主張的使婦女的一切活動集中家庭，作反駁如下：「在性經濟關係下的女性，既沒有社會活動的餘地，良好的本能都已失去，世界化育兒的計劃：『在婦女中選出了一班健全的聖母，有充足的才能的母親給以相當訓練，使她的負擔起養育人類中的幼者的責任，那結果一定要比慈母自己教育好得多。』」（註四）

柯爾太女士認爲「婦女的自然的特質，在不同的經濟條件下發生不同結果，」以解釋為什麼人類在蒙昧時期沒有男女不平等，為什麼牧畜與農耕民族中間男女地位已經分出不同，為什麼到了私有制度成立，女子的地位隨即到悲慘的境地裏去。「在人類社會的蒙昧時期原始共營共事時期中，婦女推進人類的經驗和經濟的社會的發展，積累

着豐富的知識，以及完成各樣的發見，所以她們不但和男子同樣勞動，甚至巍然在男子之上。」（註五）她這樣地解釋了史學家記載女子發明建築紡織火藥的事實，而證明目前女子能力低弱是由於社會原因造成。

馮友蘭先生對於所謂婦女問題的發生，有詳細的解釋，他以為在以社會本位的生產方法代替了以家爲本的生產方法之後，男子從家庭中解放出來，但是女子爲了得生育孩子，爲母爲妻的責任不能卸去，就不能由家庭中解放出來，她必得在家庭與事業中間選擇一條路，於是就有了婦女問題，他說：「女人的社會地位，是一箇社會制度所規定。要改變女人的社會地位，須先改變社會制度。不求改變社會制度，而只支支節節地求一個或一部分女人底自由底幸福底生活，無論如何「努力」「奮鬥」「反抗」，俱是沒有用處的。」（註六）

據觀上列二派的意見，可以歸納爲二點：其一，婦女天性所近是家庭還是職業生活；其二，兒童的管理是在家庭還是在社會。關於第一個問題，主張婦女在家庭服務者，根據過去事業上極少有婦女的偉大成功者爲理由，證明女子的天性近乎母性愛。職業生活是壓抑了天性，是不自然的。持反對意見者則認爲在男性中心的社會之下，是男子立下種種制度將婦女束縛在家庭裏，使她們與外斷智識（文化）隔絕。以此女性的智識變爲狹隘。如果社會制度改變，女性的命運也會跟着改變的，關於兒童的處理問題，主張婦女在家庭者，根據婦女的天性近乎持家育兒爲理由，認爲兒童的養育教養應該大部分由母親來負責，而持反對意見者，主張社會化育兒的計划，即婦女可以請男子同養服務社會。

(三) 婦女與職業

事實上，儘管有人高呼婦女走出家庭，儘管有不少的「鄧拉」走出了家庭，她們仍然沒有得着自由的幸福的生活，出走的「鄧拉」有的重回到家庭，有的做了時代犧牲。因而在現社會制度底下，婦女結婚之後，照顧家庭兒女仍是天然的責任。根據這種情形，於是產生了另一派主張。這派的意見，認爲婦女有才能爲了津貼家庭收入的，可

以走入職業的場合，但是必得在持家育兒精力之餘方能担任。這派的意見，較之主張婦女把全部時間花在家庭之間的，是委婉了些；同時比之於婦女走出家庭而入社會的主張，又更切實際些。茲以據本文先生的話舉例。他說：「我們頗重視家庭的責任，但同時亦不忽略婦女經濟獨立的必要。家庭的責任是一事，經濟獨立又是另一事。婦女固然不能因經濟獨立的緣故，放棄家庭的責任；但亦不能因家庭責任，而完全成為經濟的依賴者，於不妨礙家庭生活的範圍以內，兼顧職業，以謀經濟的獨立，才是上策。就理論言，婦女應有充分適當的教育，以為從事職業的準備，既有職業上必需的知識技能，即有經濟獨立的能力。隨時遇有機緣，即可擔任職業。如幸而家庭境遇較優，無自謀生活的必要，則是不成問題，假如家庭經濟收入稍薄，非出謀職業不能維持生活，則出其知能，謀一職業，以求補助家用，亦甚便利。」

(註七)

其次，陳衡哲女士的意見，她說：「在現社會的情形之下，我們既不主張每一個女子都須走出家庭來做一點旁的事業，我們也不贊成『不准有智識的女子走出家庭』的一類論調。因為假如每一個女子都走出了家庭，兒童便須失掉他們的母親；不准有智識的女子走出家庭，國家便須失掉天才女子的貢獻，這兩者都是一個民族的命脈，任何一樣的損害，都是損受不起的。故我以為一個健全社會的基礎，仍當在這女子的兩重人格（個性與女性）的平衡發展上。而且這個平衡還應當是正比例的。那便是說，一個最好的母親，也便應該是一個才能智識超越的女子。」又說：「在能力的栽培上，我們應當先明白了自己的天性，再順着牠，去求在智識上才能上，及見解上的發展。在原則上，我們是應該有經濟獨立的能力的；但當我們有了子女以後，我們便不應該放棄了他們，而去做任何人都能做的一點「事業」了。即使在特別不得已的情形之下，或是經濟的壓迫，或是所做的事沒人能代替——我們也不應該把兒童完全拋棄。」(註八)因此她主張婦女本身之間應有相當的劃分……「假使一個女子有天賦的機械天才，我們便不應該因為工程是傳統的男子職業而反對她去學，同時假使一個

女子的天才是在治家與育兒之上，那些我們正也不必因為擁護女權之故，而反對她去做一个賢母良妻。不過社會上極來的情形是只給女子以一個做賢母良妻的機會，而不給她以做工程師的機會，故我們認為不滿意，而有機會平等的要求。我們既不反對女子去做女子的傳統事業，也不反對女子去做傳統的男子事業，我們的唯一信條，是發展每一个的天賦才能，使她能成為一個最有益的社會勢力，這才是平等的真諦。」(註九)可見陳先生的意見并不是籠統的主張所有的女子都應當只在家庭之內處理家務的，但是如果不得不在家庭與職業之中選擇一條路的時候，她的意見顯然是偏向於前者的。例如她說：「在現在的中國社會情形之下，已婚女子解決這個問題，家庭與職業的方法，依我的觀察，有以下的三種：某一是犧牲了自己的野心與天才，以求無負於她的家庭與兒女的；二其二，是犧牲了兒女與家庭，而到社會去做旁的事業的；三第三種解決方法，是想同時調和到家庭兒女，以及女子自身的三方面的。」對於第一種，她認為社會上的人士應當予她們以同情及敬仰；第二種則不應予以鼓勵；關於第三種，屬於個性很強而又有天才的女子，她們的內心衝突是非常強烈的。「但假使她們能戰勝這個衝突，則亦未嘗不可找到一個人已兩全的辦法這樣，一方面既能夠靠了她的努力使她的兒女與家庭成為她的人格與風範的寫照，俾一般人士不得不相信女子的高等教育不但不能妨礙她的母妻的責任，並且能使她的成績格外優美」。(註十)由此可知陳先生自始至終主張女子工作的園地是在家庭裏，即使兼事，也以不妨礙她的母爲妻的責任爲原則。所以對於大多數女子的回到家庭，她說：「我是從來不會鄙棄這條路的，雖然我不承認那是婦女生命的第一道歸宿，因為我深信，女子不能做母妻則已，既做了母妻，便應該盡力去做一個賢母，一個良妻。世上豈有自己有子女而不能教，反說去讀書做人的子女的？又豈有不能整理自己的家庭，而能整理社會的？」(註十一)

朱家麟先生認爲女子應該服務社會。他說：「中國的女子教育應該從兩方面努力：一方面是女子的解放，一方則是女子的服務。應用

方面原來是一貫的。這就是努力於女子解放運動，而忽略了女子服務運動，因此才發生了許多流弊。女子已經從家庭裏解放出來，不但進不到社會裏去，並且連家庭裏也回不轉去。」（註十二）不過朱先生主張女子服務社會，是適當在家事之暇，有餘力顧到社會服務的時候。例如他說：「不過我們要注意，我們的國力組織是以家庭為單位的。女子服務的方向，應當配合我們國力組織的需要，……我們覺得女子的服務，應該以家庭的服務為起點。這不是說除了家庭的服務之外，便不應擔任家庭以外的事情。現在的抗戰和將來的建國，正需要女子在家庭工作以外，擔任其他社會上政治上和經濟上極純工作，以充實和增加我們的國力。我們很願意提倡女子去參加政治，去服務社會，去救治傷兵，去教育難童，去幫助農事，去到工廠做工，但我們同時更不能忽略了家庭是我們國力的基本組織。家庭的改革，最需要女子的努力的。」（註十三）

總括起來，遺派的意見有二點：其一，在原則上都反對女子在家庭以外服務社會（不過陳衡哲女士稍偏重於天才女子）；其二，此種服務應以家庭為出發為本源。換句話說，他們同意婦女應該管理家事撫育兒女，不過他們預見到目前社會下的困難，例如一般的經濟窘迫問題，抗戰之後，人力缺乏問題等等。因而主張女子在家事之外亦可在社會擔任職業。陳衡哲女士是主張賢母良妻的代表人物，不過她也特別舉及給予天才女子發展機會一點，顯然，她並未忽略個別間才力之區別大於性別間才力之區別的。這較之籠統的主張婦女回家庭的見解，確是較為公平。

從歷史來看，所謂的天道爲乾，地道爲坤，乾爲陽，坤爲陰。陽成男，陰成女，故男性強剛，女性應柔，這一套哲理，支配了我國三千年來的歷史。女子無人格，依男子而成人格；婦人無名，以男子之姓爲名；婦人無證，因夫之爵以爲謹。這是女子在社會上的地位。未嫁從父，既嫁從夫，夫死從子，這都是女子在家庭的地位。子女初生，就有一套與男子不同的看法，詩上說：「乃生男子，載寢之床；

裁衣之裁，裁弄之弄；乃生女子，裁寢之地，裁衣之褐，裁弄之瓦；——無非無儀，推酒食是譏，無父母詒罹」。稍長，又有一套我制女于道德的理論。例如「七出」，「三從四德」，「女子無才便是德」等等。這謂雖箇女子的片面貢獻，是男子不顯遺後的矜持，而支持這種禮教理的，便是這三千年來的宗法社會中，有一套女人非「子」的體念，「子」是男子的尊稱，是滋生長養的意思，是能傳宗接代的。婦人乃是伏於人，是沒有獨立性的附屬物。歷年以來，種種的風俗禮教深信仰，無不以束缚女子為依歸。由於這種結果，女子智力發育，地位極低，在男子方面是對於女子的玩弄，而在女子本身，也不等自輕自謾，因襲苟活，形成了根深蒂固的頭暈女卑的體念。

中國文化接觸後，婦女的地位發生了重大的變化。大量的婦女走出家庭，到社會裏來，在教育機會機會自由及社會地位各方面，婦女已逐漸取得與男子平等的地位。以前謂為女子無才便是德的，現在教育之門已完全為女子開放。全國各大學及大部分的中學都兼收男女生，此外尚有專門為女子設的女子大學及女子中學。民國二十一年度全國大學女生有三·二九〇人，專科學校有五五九人，中學的留學生有八九人，中學女生有六九·九四一人，師範學校女生有二三·七三八人，職業學校有九·三七六人。這足以表示女子教育的進步。在職業方面，女子之服務社會的也逐漸普遍。尤其在抗戰以後，各職業機關，各新興工作部門裏，都已大量徵用婦女。這種現象的發生，有主觀及客觀的原因。就客觀上說，資本主義侵入中國後，以社會為本位的生產方法，代替了以家為本位的生產方法。在此以前，生產及消費的規範極為狹小家庭便是社會單位，婦女的活動限於家庭範圍以內，婦女根本沒有獨立職業的必要，等到了資本主義侵入了工業的都市後，手工業的農業家庭生活破壞了，家族的生產也跟着破壞了，家長對婦女的支配權，便由此而發生動搖；同時近代的工業制度因生產程序的簡化，開始吸引婦女的勞動力。就婦女本身來說，亦由於受了自由平等及個人主義的感化，對獨立謀生的要求變為激烈。於是婦女和男子一樣走出家庭來尋求職業了。抗戰以後，婦女的職業範圍更加擴大，

而且由於男子的上前線，男子的工作地位亦有逐漸由婦女來填補的趨勢。再就主觀方面看，婦女亦不得不走出家庭謀得一職業，以求津貼家庭的收入。尤其是目前生活費用日益高漲，以有限的薪資，應付萬變的物價，決非中產階級的家庭担负得起的。在此種情形底下，婦女在家庭的地位也發生動搖，而不得不為了補足家庭的經濟出來找尋職業了。這種主觀及客觀的要求，使得婦女的走出家庭成為潔淨的情勢，一發而不可遏止。

關於中國婦女的就業率，至今沒有整個的完美的統計。茲舉數前天津及廣州的職業婦女的數字為例。據天津公安局調查，（年份未詳）在二九〇、〇七八婦女中，有職業婦女為八七、八九七人；無職業婦女為二〇二、一八一人（註十五）又廣州民國十七年的調查：「全市的人，共八十一萬一千七百五十一人，但有職業婦女却僅有五萬五千四百二十二人，佔總數千分之一六四、一二。就依全市的婦女總數三十三萬七千六百九十一人而論，那麼沒有職業的婦女要佔到總數的千分之七九二、三〇之鉅數。」（註十六）

由以上情形看來，中國的職業婦女，在某種程度以內，雖獲得經濟的獨立和自主，然就一般情形而論，情形極為可憐。抗戰以後，職業婦女有大量增加，惜無統計材料可資參攷。但這種就業情形，恐怕仍是有限度的。

一般反對婦女參加職業的人，所持理由不外以下二點：第一，女子才能不如男子；第二，婦女無職，必忽略家庭義務。關於第一點，他們主張男女分工，保守「男治內，女治外」的成見。他們說女子對於學業沒有興趣，她們的屬地是家庭，不在社會；她們的精神在培養，不在試驗室；她的快樂在管家育兒，烹飪佈置，不在事業的成功。林語堂先生曾堅信地說：「我打聽我們以飯也不會有世界馳名的女鋼琴能手或偉大的女畫家。我相信她的湯羹永遠比她的詩好，而她真正的傑作是她肥胖的孩子。」真的，為什麼女子中沒有上乘的女廚師及妙手的女裁縫呢？我以為是女子不須要做一個上等的廚師或裁縫。過去的社會，是男子負責生的職責，男子為生活所驅使，不能不精選

一種技能，以為謀生的利器。而女子的背後，卻沒有一種求生的力量去逼她向某種技藝去努力。她們儘可以偷閒過舒適的日子。因此也就沒有專門人才的出現。但是我們不能因此就斷定了女子「不能」或為專才，我們只能說她們是「不為」。如果因為過去我們少見女子專才，就斷定中國人永遠不能成為科學家。心理學家至今還沒有找到女子的智力不如男子的證明，而只發見男子智力分別授長於女子的智力分別授短的現象。這說明了人類個別差異遠超於性別間之差異。婦女走出家庭，這不過是百年歷史，在這短促的期間改變幾千年來的舊勢力，當然是不可能的。就以往的歷史看，在那銅鑄鐵鑄的家庭中，被埋沒的天才恐怕很不少，其中顯露頭角的人物，例如呂后，武則天，李清照，班昭，花木蘭，梁紅玉等，實如鳳毛麟角。而協助和推動偉人偉業的女子，如孟母岳母賢母型的人物，也不知有多少少，但他們却全被男子的勵功偉業而埋沒了。今後只有造成一種培育女子專才的風氣，才能根本改變這種女子才能不及男子的觀念。關於職業婦女棄絕家庭一點，可以說是早期極少數婦女參加職業時的現象。以一般的現象看，愈是在外謀職業的婦女，愈不肯放棄家庭料理和撫育子女的任務。她們爲了生活，一爲了求得比較安適一點的生活，不得不外出謀職業。老嫗子奶奶的應用，是公館的太太奶奶們的專用。是這般女人不問家事，不管小孩，整日在廚房桌上消磨時日。這般婦女，通說是女界的敗類，更不足以表一般的職業婦女。託兒所的設立，是家庭抗戰之後，由於婦女走入職業的增多，爲了減輕婦女一肩負的負擔而成立，並不是女子壓抑母性愛放棄爲母的責任，更不是女子顧家糊口家庭的溫暖，卒業爲妻的職責。婦女之於家庭，可說是與男子一樣，是分不開的。即使不嫁婦，不養育，各人還是有一個家。因爲家庭是組成社會的單位，而生育更是婦女一種重大的任務。婦女既不免要爲人父，也應當賢良一樣。賢妻良母是婦女天職，但這只是婦女的一部份，換句話說，在事業上成功的女性，智識豐富，學有專長，爲妻爲

母，也一定不失於賢良。

中國是以家族為本位的國家，而數十年來的倫理思想，一向是以爲男子有負擔一家生活的義務，所以在人浮於事窮少借多的狀況之下，社會多少是不顧婦女積極的參加職業以奪去男子職業的機會的。但是實際情形，職業婦女在中國極爲有限，而新興的工作，又是如是的多，我們便可不必杞人憂天。失業問題亦并不是擺棄了女子的職業權利就可以解決的，而應從根本的經濟政治的改善入手。反過來說，我們不但不鼓勵女子退出職業選伍，反而主張天才女子爲社會服務。對於這類女子，應當予以與男子同樣的發揮天才的機會。在今日的社會底下，女性的確有着堅苦的雙重任務，社會應當予以同情與幫助。因此對於女性生活的改善，有實施的必要。改善女性生活，就是減少男性負擔，也就是替子孫健康奠定基石。此種生活的改善包括與男性同工同酬，生產前後的休假，及使女性生產趨於合理。就目前情形看，中下階級的小家庭主婦所負責任，所得的營養，實在可憐。她們可謂身兼數職：妻子，母親，保婦，女傭，雜差，有的還兼子女教育的責任。平時這許多職務，已非一人精力所能負擔，而況戰時還要跑警報，報受驚嚇，忍受飢渴？爲女子本身，爲民族前途着想，却不能不予以注意。

(五) 緒語

最後有幾個由於婦女參加職業而引起的問題可以約略一提：其一爲婚姻問題。由於職業的關係，婦女結婚年齡必然遲延甚至不婚。這個對於整個民族前途不無影響；其二，兒童問題，與前者一貫的問題。如果社會能共同解決兒童問題，結婚的人或可望增加；其三，婦女教

育問題，今後男女教育是毫無差別，頗有不可謂的議論。我們認爲教育以培植男女雙方的天才爲標準。撫兒育女，固以女子所花的時間爲多，男子亦應以做賢夫良父。今後女子的教育應以培育天才女子更爲專才爲原則，同時對於一般的家事常識，亦不可忽視。

如果我們明白今後女子是不可能也不可以往一樣局促在家庭裏的話，則女子的地位如何安插，也不難明瞭了。

附註：

(註一) 金仲華「婦女問題」第四圖至四五頁

(註二) 同上

(註三) 潘光旦「婦女與兒童」見今日評論第一卷十四期第八至十頁

(註四) 金仲華「婦女問題」第四六頁

(註五) 柯倫太「新婦女論」

(註六) 馮友蘭「談兒女」見新事論之六

(註七) 許本文「現代中國社會問題」等一冊第二六五頁

(註八) 陳衡哲「復古與獨裁勢力下婦女的立場」見衡哲散文集

(註九) 陳衡哲「婦女問題的根本談」見衡哲散文集

(註十) 陳衡哲「女子教育的根本問題」見衡哲散文集

(註十一) 陳衡哲「婦女與職業」見衡哲散文集

(註十二) 宋家驛「女子教育與學校黨務」見湖南婦女第三卷第一期

(註十三) 同上

(註十四) 郭箴一「中國婦女問題」第八九頁

(註十五) 同上

▲本刊歡迎：

直接訂閱，批評，
投稿，交換。

家屬的居處

費孝通

一、空間距離和社會距離

我們雖則說人類的撫育作用是父母合作的事業，但是各地方合作的方式却不是一律的。從孩子對於父母的親密程度上說也不是相等的。這樣使我們要進一步檢視三角形的內容了。社會結構的基本三角是社會聯繫的一種形式。社會聯繫的本質是行為的和感情的。行為上相互倚賴的程度和感情上羈絆和關的深淺，決定了我們社會聯繫的親疏，可是行為上的和感情上的關係不是太容易觀察得到和把握得住，而且也不易清清楚楚用簡明的方式表示出來。為研究便利起見，社會學者和人類學者常以人和人的空間距離來推測他們的社會距離。空間距離和社會距離固然並非完全相合的，尤其是在現代交通工具發達的情形中，舊俗常話都能傳情達意，空間的隔膜已不成爲社會往來的隔膜了。而且，在現代都市中，單單在空間上的接近，還不一定就具有親和感情上的聯繫，祇隔一牆的鄰居可以漠不相識。可是，一個親密的隔壁，日常的合作，會生活所配合，還是受地域的限制。日夕相處一堂的父子和異母難山相隔的父子，在社會身分上固然沒有什麼不同，可是實際生活上的關係相差可以很遠。

居處的聯合多少是有點於生活上的親疏，因之空間距離給我們研究社會聯繫的一個門徑了。從人和人在空間的分佈和移動所發生的距離和接觸去考察它給予社會生活上的影響是社會學的研究方法。可是在過去社會學中用區位方法來研究的對象却常常偏於較大的社區。其實這方法同樣可以用於親密的小團體中。Freudeneck 在他的書的 *The Oikopis* 一書中曾充分應用這方法，而得到很圓滿的成績。他告訴：從臺灣的住處來研究親屬的居處入手法使我們可以明瞭親屬間如何聯繫，這種聯繫如何在財產所有權中表現出來如何由這些聯繫最後結成較大的親屬單位。因為空間的位置容易觀察，所以居處的

入手研究法在普通情形下是瞭解親屬關係初步工作最易的路徑。

1. 居處的離合不但反映人和人各種聯繫的門徑，它本身也就是一項重要的事實。Freudeneck 很有力的說：一個人無論如何總得有一個住處。沒有外婚團體，沒有嗣續原則，沒有國籍，一個人照樣能活，可是和人一同住却必然產生有社會影響的聯繫。2. 因之，從把居處的團體認爲是社會的基本結構。凡是那些我們所謂有形式的社會組織——氏族，外姓連體，單系制，國族——都會引起民族學家爭論了。據三代，實在祇是文化的次要結構；在文化歷史，論是後起的，在功能價（I. A. Munn, *We the Iroquois*, p. 117. 2. 4. L. Argote, *Basis and Secondary Pattern of social structure*. The Journal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Vol. LXVII, 1938, pp. 307-8.）上說是浮面的，從一方面說來，它們祇是九一和基本民族，好比居住的地方，的表面花樣。1. 从後第，社會結構中有基本的和次要的層次。因之，我們若從居處入手來研究人和人的關係不但是一個方便的門徑，也是從底至上来觀察社會結構的方法。

我們若從居處上來觀察社會結構中的基本三角，可以分成三個階段。第一步去看三角形本身父母子之間的關係，第二步看家庭在住宅內部結構的關係，註明白天各間房都有誰住，第三步看家庭在房屋裏，每間房裏全幾個人，每個人是誰？第四步看家庭在整個家庭裏日常生活的情況，和各人間的關係。

婚姻關係雖決定了夫婦之間的密切合作，共同生活，可是各社會

自由論

，各種葉問，夫婦，共處的實情即以有很大的差別，即以我們自己社會中各種不同的情形來說：在傳統的書香之家多少有一些，上床夫婦下床客，夫婦在白天接觸的機會極少，各有各的活動範圍，婦人的領域是門限之內的世界，因之婦德亦稱閨德，內宮不出於閨，外言不入於閨。這充分表示夫婦在區域上的分離，偶而見面，自然該相敬如賓了。閨外的丈夫，對着外面的世界負責，他有時需要長期的出外，閨內的妻子却是守着家，不但做官的人，不常攜眷同行，落難異鄉，出外經商的也是，重利輕離別，1. 同上頁註。

出門可以幾年不回家。據說以前山西在外埠經商的人，結婚之後

生了孩子，出門十多年，發了財才始回家享福的很多。這種夫婦的關係和現代西洋夫婦得時常追隨左右的理想正是個對照。都市性比例的差別也表示出這種對照的意義。

在農村裏²男人們活動的地域本來有限，若是女子也參加農田勞作的，他們內外的距離比較少得多。可是工作完畢之後，男子却並不能呆在家中，不到茶館裏男人們特有的場所去，也是三五成羣地在街心裏等天黑。男歸男，女歸女，就是天黑了，像我該村中的房東一般，也可以不在一間戶，一張床上過夜。窮苦人家，一戶裏沒有幾間房，不要說夫婦不分開睡，連長成了的兒女擠在一起。好像現代都市的窮民窟裏一般，據說有幾家合住一間房的，這種家庭間的關係也不會和上述那種人家相同了。

親子關係的區位方式變化更多。白頭偕老是夫婦關係的理想；可是親子間却總是血緣而疏遠的，一個嬰孩在需要乳汁來營養的時候，通常都不能和母親距離得很遠的。除非因生理上的或社會上的原因，母親不親自喂孩子，（好像在我們上層社會中的奶媽制和下層社會中的寄乳制），由母親自己喂乳是最普遍的情形。因之，孩子在早期和母親的接觸和距離是受着生理關係的限制。從孩子和父親的關係來看，父親是否常在家裏是個關鍵。在 Trobriand 島的土人中，做父親的以誠實自然的愛好來執行他的職務：他可以抱着幾個孩幾個鐘點不覺厭煩，慈祥的孩子，眼睛裏流露出熱愛和歡樂，這在歐洲的父親中少

見的。對於孩子的贊許，何嘗好做到傷心裏似地；他永遠說不厭能孩子們的長處。（“K. Kaliszewski, *The Sexual Life of Beavers*, pp. 119.）這種情形是家庭間各分子日夕相處的簡單的社會中常見的現象，可是在我們自己社會中，一個多年在外的男子，雖則經濟上和社會上一樣向他子女負責，但是沒有接觸的機會，回來時不免「兒童相見不相識，笑問客從何處來」了。這種對於孩子有權力而沒有親密接觸的客人對於孩子可以是個老鼠洞裏的貓，寶玉聽見說他父親要他惟一，不覺打了個急電一般。「寶玉一走，他就如同開了鎖的猴子一般」。

2. 孩子漸漸長大，從生理性斷乳到社會性的斷乳，母子的關係逐漸疏遠，在這種疏遠却很清楚的表現在他們空間距離的增大。孩子從母親的胸前過了一年多，他自己可以獨立行爲時就開始像一隻扯着滿帆的船，到處駛，到處觸礁。在營養上需要父母供給，生活上需要父母管理的童年，孩子們移動的區域不會太大，不是各地方有很大差別，就以我們都市裏的兒童和鄉下的兒童相比較，這差別明顯極了。在鄉下，兒童是野的，一天中有大半天在不受大人們直接與分的兒童中過生活的。在城裏，至少有很多所謂大戶人家，孩子們是常常離開自己的住宅，可說是「家」的；除了和少數兄弟姊妹，及偶爾和作客的兒童相接觸外，大部分的時間是繩在大人的腳邊。若是三歲到老的說法和最近心理學的結論相合，一個人個性的形成是在最早的一幾年生活中，則上述的分離很可能形成鄉村和城市兩類型的個性。這一點是值得心理學家所注意的；我們文人中那種著於接近，一心依賴，早熟先衰的弊病，也許有很多是可以從早年生活中家庭的區位配合所養成的。

青春期時代的孩子，有很多地方是已開始和自己的父母疏遠起來。在我們傳統社會中這種疏遠，不過是和父母分房；在現代很多就寄宿到學校裏去。在 Trobriand 土人中，雖沒有學校寄宿舍，却有稱作 Bohemian 的青年男女的公房。在雲南的擺龍中也有這種設置，我以後還要比較詳細的分析這種和父母隔離的意義，而謂之作社會性的

斷乳學齡兒童不外說了。1. 石頭記，卷二十六，4. *The Sexes*
與家庭生活，P.P. 23-24. 2. 同上詩，卷二十一，3. 冰心，
讀書樂等的著述，婦女工作，三卷，一期，貴州省婦女工作委員會季

刊，S. M. Shirokogoroff, Social Organization of the Northern Tung
us, P.P. 247-8. 2.

三、地域團體的基本單位

父母子所形成的家庭，除了偶然的分離外，總是在一起生活的，所以它也是地域團體的基本單位；可是它並非唯一的地域團體的基本單位，因為在一起生活的很可能包括父母子三角以外的人物。在社會學和人類學中既以家庭來指父母子的三角結構，在概念上，不能不用一字來指地域團體的基本單位了。在英文中，父母子三角結構是用得本來很廣，在俗語中家字包括的意義更多；在嚴格的討論中，我們不能不把家庭的意義規定一下，然後再用戶字來譯household。

在我們自己社會中家和戶就不相等。一戶中可以包括好幾個家庭。這三角結構同在一起生活的人了。Malinowski 在論澳洲土人的家庭時曾指這種事實的重要性，人口集聚的事實，在社會學中很遺憾的是極重要的。……我們的主要問題是：這羣人民是不是以一家為一處，或是集居成較大的團體？我們對於家庭生活各方面——丈夫的權力，婚姻配偶間的性生活，家庭經濟，親子關係等——的看法，在我們得到上述問題的答案之後，都會另具新意，我們原有的概念也會因之改變。1. Malinowski, *The Family among Australian Aborigines*, P.P. 132-3.

地域團體的大小多少是和經濟基礎有關的。在以狩獵為生的社區中，好像西伯利亞的 *Tungus*，他們常常以一家或兩三家一起在山地中往來。最小的單位是兩個人，一個是在家管理日常生活的女子，一個是外出打獵的男子，他們的生活一定要簡單到兩個人可以合作來應付的境地；同時，夫婦間相互倚靠的情形也更為顯著；加上了，他們遠離別人，實際生活不允許他們有較長時間的反目搗亂，對於孩子的

保障，也是不能不時刻留意，偶然的疎忽，可以把小性命都丟了的。2. S. M. Shirokogoroff, Social Organization of the Northern Tung us, P.P. 247-8. 3. 有較多的人口聚居在一地。家庭和家庭在空間上的距離可以大大的減少。但是在任何情形之下，家庭沒有被獨立分散在較大的團體之中。

在農業社區中，非但不需要時常移動，而且若是有需要的話可以隨意的，各有各的位置。各對夫婦靠近在一起，譬如弟兄兩人都娶了親，生了孩子的，他們的歸宿是這樣：第一是哥哥，接近他是嫂嫂，和她的兒女，輪下來是弟弟，下來才是弟媳。在他們的風俗中，哥哥和弟媳是禁止發生性關係，但是弟弟和嫂嫂之間若發生性關係並不被視為犯禁的。這樣看來，家庭這個基本團體還是自成一個單位，在單位上相聯而與其他相似的團體有相當的距離；雖則在這個例子中，距離固然很小，小到祇隔一層被，但這一層被却割下了一個社會的界限，還能在社會充許之下，偶然越界一下。3. S. M. Shirokogoroff, *Social Organization of the Manchu*, P.P. 20.

我國的所謂大家庭，雖則沒有和滿洲人一樣很多單位家庭擠在一個炕上，但是有一點是相似的，就是成年的兒子並不一定離開他們的父母，甚至結了婚，連同妻子都合他們父母同住在一處。若是像西洋現代的風俗一般，孩子結了婚就搬出老家，則家庭之成為一個單位上的單位團體就比較難看。若是結了婚的孩子依舊跟着父母一同住，則這個空閒的集團會在時間裏擴大起來，至其極會有五世同堂等大家庭出現了。在蘇州就有個明朝傳下來的大宅子，裏面住着近百個同族的子弟，可是這個親屬團體在單位上一房一房的分得清清楚楚，每個家庭還是自成一個單位。

這種大家庭並不是我們中國社會結構中的普遍方式。各地方每戶

人數的平均，據已有的農村調查說，是從六個到四個。六個到四個之所組成的地城團體決不能形成上述那種大家庭。所以我在江村經濟中說，所謂大家庭大都是見於市鎮中，顯然是出於另一種經濟基礎。

¹ Fei, *Pesasant Life in China*, P. 29. 這句話會引起別人的懷疑，認為我所調查的江村則是一個例外情形。在這裏不妨把我的意思再說得明白一些。

我先得說明地城團體基本單位的意義。它並不是指在一個團體之內，一個住宅裏的人。一個院子裏住着好幾個生活上自成單位的人家。

在都市中是常見的。在農村裏，為保全起見，很可能有一道圍牆把整個村子，或村子中每一部分圍起來，閨子內的人家擠得很緊，甚至家家戶戶內部可以走得通。我在這裏所謂戶是社會單位，不是建築單位。

在生活上看，居處在一起的、至少要幾個條件，經營同一的生產事業，在一個共同的賬上支付他們日常的費用，用一個灶煮他們的食料。一個住宅中可以包含好幾個這種單位，唯則每個單位還是保持着他們的親屬關係。歸有光在《項脊軒記》中描寫得很生動，先是庭中通南北爲一，迨諸父異爨，內外各置小門檻，往往而是。東大西吠，客踏炮不寒，鷄棲於廳。庖中始爲鐘，已爲磬，且再變矣。以現在我就數中所寄居的那家房東說：母子雖住在一個住宅內，並沒有爐或膳分開，可是東西廚房相對，各自煮自己的飯。² *Fei, *Pesasant Life in China*, Yenching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s, Vol. 2, No. 2* 各自耕種自己的田。他們祇能說是鄰居，決不能說是同戶。

現在我們可以發問，這種團體的擴大對於農民有什麼利益和弊病，先從他們的經濟生活上看。在現有操作技術下，兩個人在一起工作並不比兩個人分開工作便利和效果大。在農業經營上說，大農場固然比小農場有便利的地方，好像耕牛的應用，在小農場上就不曉得。兄弟們在一耕農場上工作，可以避免把勞力分開得太少。可是在有勞力可賤，耕牛可租的地方，一場農場集中經濟和分散經營也就看不出太大的差別。

基本生活團體擴大卻便有上述的一些利益可是並不容易和它所發生的弊病相平衡。在兄弟子姪們共同經營和勞作中，根據維持平等的原則。我在族村調查時鄰居鄰家的情形很可以做一個例子。老父母有兩個兒子，大兒子不成才，抽大煙，又懶散工。他的弟弟却很勤儉。他們若是不分家，等於弟弟徵工來養他的哥哥一家，哥哥的抽煙會抽到弟弟的頭上來，弟弟得負這大家庭的勞作責任，還在一般的觀念中認爲不公平的，於是分了家。¹ *Fei, *Pesasant Life in China*, P. 29.*

在以後我們還要講到婆媳的關係，和妯娌的關係，他們並不一定要屬於同一族裔團體中長成的，可是硬要他們住在一起，多麼的刺繡綢緊了，大家覺得不好過。即在書香人家，人多事雜，也不能不橫一個忍字，豎一個耐字，才能維持五世同堂，在直接從事生產，勤奮分明，勢逆易制的農家，單寫耐字還是難於維持的。因之兩個家庭在一處生活的例子在農村中就不多。在江村這種團體佔全村戶數的十分之一。其中四分三還是父母已子媳合組成的團體，父母和兩對子媳組成一戶的祇有其中的四分之一，也是全村戶數的百分之八這表明子女長成結婚後，分家獨立是普遍的情形。

² *Fei, *Pesasant Life in China*, P. 29.*

擴大基本生活團體的力量是從另一方面產生的，在沒有社會保險制度的中國農村中，那些因死因或其他原因引起家庭破裂的剩餘分子，不容易經營獨立的生活，因之不得不併入其他團體，依賴完全的家庭謀取生活。在江村這類團體占全村戶數的百分之三，八一可是我們得注意的，這樣形式的團體並不是大家庭，我會稱之作“擴大家族”。¹ 在市鎮中，居民的經濟基礎不是在直接的農田經營，他們可以是經商或是富有的地主。富有的生活是從收租得來，他們這種權利有政治的和政治之外的力量來維持。² 賓客愈多，維持力也愈強；因之，所有權的分離在他們是一種威脅。在這種人裏面，我們才見到氏族組織的發達，真正的大家庭或Joint-family 也發生了。因之，使

我覺得若要瞭解傳統的理據結構，我們就得從經濟和政治的基礎去求答案。至於有些人認為大家庭是我們倫理觀念下必然的產物，似乎並不能說明為什麼廣大的農村中每戶的人數平均並沒有超過六個，即在市鎮中，大規模的Joint-family 也並不是普遍的情形。

四、父居和母居

在上文中，我已提到過子女成家後和父母老家的區位關係。在中國農村中，兒子結了婚一些時候，就會開分家；他分得了一份田產，

自立門戶。這新家庭有時還是住在老宅裏，有時在老宅附近蓋起新屋，但是因為田產的位置關係，不易搬得太遠。在市鎮裏，有些維持傳統理想的人家，兒子結了婚可以依舊和老家打着統賬，形成上述的那種大家庭。也有因聯繫關係，不能和老家在一起的，有如西洋都市裏的居民一般，孩子們成了家自己獨立去了。——這種方式是變成了家的兒子和他父母老家距離的接近而變的。若是從女兒方面來說，却是另一種情形了。女兒是搬出去的，她是嫁雞隨鷄，嫁犬隨犬。丈夫若和他父母住在一起，她也就跟着離開自己的父母來和公婆同住。

這種方式在人類學中稱作¹patrilocal 和²相反的，就是我們所謂入贅的方式，是稱作¹matrilocal。這兩個名詞直譯出來是父親地方和母親地方，地方在這裏是指居處，所以新成父居和母居。可是這兩個字是可能引起誤會來的。英文主義中同樣孩子們有無選擇，跟父親住或是跟母親住，可是事實上父母是住在一起的，沒有長大的孩子也是總是跟父母一起住，這名詞因之失去了意義。其實所謂父居或母居是指跟父親方面的親屬同居或住得相近呢或是跟母親方面的親屬同居或住得相近。呂叔湘先生譯Lowe 的 *Kinship* 裏從夫居制和從婦居制來譯他兩個名詞，在意義上固然點明這兩種方式的分別，可是以夫婦來說，他們合組一個家庭，是相從，不能說那個從這個，所謂從，也是根據這新家庭和夫婦兩方的親屬的區位關係而說的。Linton 解釋這兩個名詞時用和父親的自家人在一起呢或是和母親的自家人在一起。(with the mother, S. People or with the father, S. People)

我們用兩個概念來所要分說的主要事實，並不是新家庭所住的房

屋或房屋的所有權是屬於丈夫的還是妻子的；也不是如Linton 所謂稱作¹patrilocal 的是因為一個女子和鄰居的男子結婚時，拿移動了五十碼到她的新房裏，或是她和鄰村的男子結婚時，會走了二十里，被一條河，到她丈夫家裏去住的原因。一個女子去和她丈夫的家裏人一起住的事實，並不是重要的。重要的倒是她本來的家裏人的隔離，換一句話，我們本來要說「」社民初會，商務，八三頁。

¹ H. R. Linton, *The Study of Man*, p. 163.

² 同上註, p. 164.

從區位關係來看人和人間的社會關係。單單和妻子的親屬一起住而不和自己的親屬隔離，他依舊可以維持和自己親屬的合作，但居一詞的意義也不斷變了。譬如，美洲trojuecs 的土人，男子結了婚是要住到妻子的兄弟和姊妹所共有的長屋中去，可是因為和自己的本家很近，他就整天在自己家裏，和他的兄弟姊妹和外甥一起，晚上才到妻子的房裏去，這種情形說是母居就不十分確當了。

以前論到這問題的好像祇有父居和母居兩種方式，其實父居和母居之外還有各種方式存在，而且在一個社區中，這兩種方式大可同時存在。

Trobiand 的土人被Malinowski 調作是父居的，因為做妻子的結婚之後就住到丈夫的村子裏來。在丈夫的村子裏住着的是丈夫的親屬，他的舅父母，他的親的姊妹們的兒女。可是我們若進一步看所謂丈夫的村子，却不是他從小在那裏長大的村子，在丈夫村子裏住的人都不是在這村裏長大的，在這村裏的孩子們，又都不算是這村子裏的人，原因是在，妻子雖則搬來和丈夫一起住，可是他們的兒女到長大了就得回到妻子原來的村子裏去，因為孩子是屬於妻子的，所以妻子要把他們送回自己家裏去，在自己家裏有她的兄弟們在。她兄弟們的女子長大又得送到她嫂子或弟媳的村子裏去。從孩子的立場看不能說是父居，因為他娶了個妻子來却和舅舅在一箇村子裏住。Kroesberg 就稱這種方式作¹avunculocal 或是舅居，這種方式亦見於歐洲西北海岸北歐的部落等，如Finns 和Eskimos。

1. R. Linton, *The Study of Man*, P. 164.

2. Malinowski, *The Sexual Life of Savages*, P. 5.

3. A. L. Kroeber, *Basic and Secondary Patterns of Social Structure*, *Journal of the Royal Anthropological Institute Vol. LXVIII, 1938*, P. 301.

在現代都市中，新夫婦可來自不同的鄉村，或是本來，都是一個都市裏生長的。他們結了婚，自行立一門戶，和夫婦雙方的老家，可以保持相似的關係。這樣他們可以有雙系並重的親屬，在區位上分不出是父居還是母居了。在初民社會或農村社會中不易有這種父母兩方都隔離的方式，但是像 Lubin 地方就另有一種方式來平衡父母雙方，在這種土人中，夫婦是出於不同的村子的，各人在自己村子裏保持着一個房屋。他們和子女們一年住在妻子的房屋中，下一年就住在丈夫的房屋中，從他們的子女說，父母雙方的親屬是輪流和他們同住的。
H. H. Fortune, *Sons and Daughters of Lubin*, P. 4-5

根據有了孩子之後，即男罷江而獨立。Hitata, the Ovambo of South Africa, the Khosi of Asien 都是這樣」。2. Lewis, *Principles of Social Structure*, P. 72. 在花旗族中，因為他們嚴格地限制人口，所以有些人家祇有女兒，有些人家祇有男孩。在他們就不論男女都可以娶進偶入門，也都可以嫁到別人家去。有兩個男孩的，一個娶妻入門，一個到別家去入贅，決不能兩個都要娶入門的，這種限制的結果，在同一社區中，母居和父居就混着應用。

這各類居處離合的方式影響夫婦內的關係很大，在實行父居方式的地方，男子是一生住在一個村子，往來都是相熟的人，而嫁來的女子在丈夫的村子裏却是個生客，她和他一同長大相熟的人隔離了，舉目無親中，她祇有聽命於丈夫的指揮。她唯一可能的反抗是逃回娘家去，可是在一個母居的社區中，妻子的左近都是她自己的親屬，為丈夫的不能不低聲下氣一些，而且孩子們若是屬於妻子的，他在家的地位也要是不能裝成作福了，關於這些不同的居住方式所引起家庭的擴展內部關係，我將留在下章討論了。

本刊第一卷第二期目錄

四月十五日出版

- 社會的政治興趣
- 社會學的科學研究
- 從中西到古今
- 家庭結構的基本形態
- 論工人的社會地位
- 人事行政的源流及其建立
- 著者
- 舊稿後記

記 者
李樹青
論同文
費孝通
張榮華
楚應秋
潘光旦
編 者

童工與藝徒

史國衡

羅素(B. Kusell)在自由與組織一書裏面，曾經諷刺過英國，說拿破崙的失敗，是失敗於俄羅斯和英國的兒童。他的意思是指拿破崙的推翻，英國生產製造事業也很有功勞，但這種製造事業有很大一部份是建築在兒童身上的，原來自工業革命以後，兒童已一變而為雇去利用的對象，生產事業主角之一，童工的問題也就隨之而起了。

從十八世紀末直到十九世紀初頁，英國產業中的兒童所經歷的種種慘象，如工作十二小時以上，日夜輪班，並時遭到毒打，有時七八歲的兒童因倦思眠，因而跌進機器粉身碎骨的事，我們可以不提，就是據一九三一年的報告，英國的工業當中，雇用自十四歲到十七歲的未成年的工人數也還有二百一十多萬。

何以工業革命以後，業主才大量的雇用童工呢？主要的原因當然是由於工廠制度興起，剝奪了無數人的生產工具，吞併了許許多多的小型企業，壟斷新形成的勞動階級因薪收入減少，自給不適，故不得不讓他們的孩子提前出外謀生，加以兒童所需要的待遇低於成年人，又易馴服聽命，而在機器生產之下在某些方面因為身體輕巧，手指柔軟，其效率並不減於成年人，所以常為雇主所樂用。

不過大量雇用童工，畢竟是工業革命以後才有的現象，但利用兒童從事生產，實早已隨行會制度以俱來。例如中世紀英國的行會即規定學徒學藝的期限為七年，一定訓練七年才可以告一段落，可見這種限定期並不是完全賣了學藝。而且歷史上的事實也告訴我們學徒的工作限於所習的行業之外，還要為師傅操作家務以及其他種種的服務，即如我國舊式匠人帶領徒弟也多半規至少三年才得滿師，滿師以後，還要點着師傅做一兩年的工，自己只能得到一微薄的報酬。所以就這一類的職徒而論，從其學技術的一開始，是學徒，但從其被利用的

一面看，也就無異於童工了。放寬的所謂藝徒其與童工的比較也不過是程度上的差別。因此可以說大量利用童工雖是始於工業革命以後，而利用未成年的人從事生產，實早在這時代以前了。

本來顧名思義，童工與藝徒在社會上的處境，應該有很大的分別。童工當然是用來正式從事生產的勞動分子，而藝徒只是在一個學習期間，應該是施教的一種對象，只為看作將來的生產要素之一，那末唯其藝徒是教育的對象，就應該有教育機構來担负起這種職責。若果不然，而以之趨於以營利為主要目的生產機構，當然很難免要以教學為藉口，變藝徒為童工的事情發生，尤其藝徒教育就離不開實習，所以學習和工作之間就很難劃出界線，何者是為工作實習，何者為正式做工，所以雇主為了討價他們在教學上的支出，就不得不在藝徒身上索回，而在工作與學習不分的情況之下，要利用藝徒自是輕而易舉大可不現形跡。

可是在過去行會制度之下，師傅對於藝徒的打算，畢竟與現在的雇主對於童工的打算大有不同。那時的師傅和徒弟在一起工作，由於徒弟人數不及，師傅總可以個別顧及，工作過程中一切細節，以及藝徒的生活思想活動全在師傅照料之中，還有不少師傅把女兒嫁給自己，藝徒的身體的可以想見其師徒關係之親密，藝徒學習期滿，升為職工，然後得了行會的許可就正式開店營業，並且當時各行對於藝徒人數被限制，只要當了藝徒將來總不怕沒出息，因此可以說藝徒即或亦限於所習的行業之外，還要為師傅操作家務以及其他種種的服務，不過這種利用只是暫時的，到了新工業時代，情形就大不相同了，成千成萬的童工，是純粹處在一個生產勞動的地位，雇主所費的是兒童的勞力和低廉的待遇，甚至在英國，有的工業等到童年工到了十八二十歲，即刻將其辭退，另換一批兒童，即減到了成年工而不被辭退，也只是永久在絕路上(Blind alley)做工，不會有付誰

好出息。這就是現在的童工遠不如舊日慈祥的地方能難得跳出他們這種厄運來。

有了這種比較，我們要向舊日的藝徒確比當前的童工境遇優越，是否過去的師傳一定比現在的雇主慈祥呢？我們的回答不是慈祥，而是在兩種不同的生產方式之下，自然會形成兩種結果。原來過去的生產完全靠人手靠技術，技術愈高可以利用的價值也愈大，惟其要利用的是技術，故當時的師傳總得使藝徒邊學工邊學習，或者先是讓他們把技術學好然後做工。到了現代，生產是靠機器與人力的配合，有人可以不必在訓練上下工夫，而可以直接加以利用。這就是說過去生產方式的本身就是藝徒的一個保障。他們有所失也有所得，到現在，如果國家對於新工業中的童工不給以相當保障的話，就很希望主導者自動的對於他們有什麼提攜，所以現代的國家最好是能把職業教育與生產機關分開，否則對於一輩未成年的工人應該特別加以保護。因為在新工業當中也有製用藝徒名義召使未成年的人來訓練技工的，所以得防護主假藝徒訓練的名義以行童工之實。

以上是就一般的情形來討論童工與藝徒，至若我國現處在一個新工業突起的時期，過去的產產只是手工業和農業，新的技術工人極感不足，大量訓練藝徒，自是必須經過的一個階段。就我個人調查所得，內地新工業過去幾年向沿海一帶移植技工，不唯化費太大，管理困難，而且流動迅速將來還未必能保留在內地，後來又利用內地成年工人加以速成的訓練，結果這批人在學技術的興趣和工作效率上俱不見佳，所以有的廠漸漸轉向到藝徒的訓練。在政府方面，國防最高委員會底下設有技工訓練處，在二十九年就有藝徒訓練計劃，並已指定一些公私廠家負訓練之責，由該處加以一定的處罰。雖然從十五歲到十八歲的佔百分之七七，可是最小的也十到十三歲，據照我們工廠法的規定，童工的最低年齡為十四歲，藝徒的最低年齡為十三歲，所以若是要利用到十二三歲的兒童，只有假借藝徒之名才可以偷避危機，就是在戰時人力不足之際，像這樣鼓勵各廠招收藝徒，是不會拿破崙等時代的英國、法國上大量利用童工之一途呢！

昆明一帶私人廠家訓練藝徒的情形我還不知道，就我所已經作過

長期調查的某大廠管工組來說，其對於藝徒的訓練已經有點不合乎我們平時規定的原則了，據照國民政府修正工廠法（二十一年公佈）第六十三條的規定，工廠所招學徒人數不得超過普通工員三分之一，但是這個廠的普通工人為一千零七十六人（三十一年十月），而藝徒則為五百八十二人，且此五百八十二人當中，就有四百人根本沒有經過任何訓練就徑行入廠做工，名分上說是半工作半學習，其實不過是為技工當助手，做粗活，據我看這種藝徒簡直和每日做十小時的正式工人沒有什麼兩樣。至於另外一百八十二個藝徒，本來屬英訓防最高委員會技工訓練處的一個系統，除兩小時學課而外，照例有七小時的實習，這七個小時，在起初三四個月還可以說是用實習上，如打小鍛用鎚刀，開車床，可是此後，定要每個藝徒完成兩部鎚稱，才可以算畢業，主持人自己就承認，這個用實在借訓練來生產，至於壽命和一部份執教的人員就覺得這種辦法對於廠裏確不無小損，可是對於學習的人則是一種損失，因為要完成這種生產品，便得有些可以不必多做的，也得做，還有應該學的不得不學，有一個時期，木型鋼的技工缺乏，廠中就下令要那一組的藝徒不必上課，硬要留在廠內做九小時的工，由此就可以看出廠方的政策是生產重於訓練，這也就是上面所提出的理由，把訓練工作諉之生產機關，初很容易轉移到利用的途上去。

我們很可以相信，主持藝徒訓練的人，起初並沒有利用藝徒的實惠，可是因為戰時人力缺乏，可以不期然而然的破壞了既定原則，例如上述的這個工廠第一期招藝徒，曾經有十四五歲考取了的藝徒，又被打發回鄉去的事，可是第二次招藝徒因為應考的人數太少，於是十三四歲的也一併收容了下來，當時就全廠的藝徒年齡而論，雖然從十五歲到十八歲的佔百分之七七，可是最小的也十到十三歲，據照我們工廠法的規定，童工的最低年齡為十四歲，藝徒的最低年齡為十三歲，所以若是要利用到十二三歲的兒童，只有假借藝徒之名才可以偷避這種巧。

本來在人力不足之際，又嘗生萬分急迫，利用教學上的便利借用未成年的藝徒來補成年人之不足，無寧說是一種由變求通的辦法，只

是在這種適應之下，我當保有兩個前提，一個是不要違背兒童的發育和康健。第二是促使他們將來有出處，有前途。像我這一次的調查，一百三十五個藝徒當中，一年之間，會患過重的眼病的，就有七十三人，受過傷的十三人，患夜盲的五人，患肺病的三人，其中最顯明的一個例子，是一個曾經考取了空軍幼年學校的一個藝徒，入廠一年以來，非但在第一排就看不見黑板上的字跡，這不能不說是由於廠方對於藝徒的保養過於疏忽。再就藝徒的出路說，我剛才已經提到，廠中太偏重於生產，致藝徒學習範圍過於窄狹，已經使得一些藝徒為了將來的出路感到恐慌，廠裏的意思，是決定要他們在畢業之後，還要留在廠內做三年的工，所以正唯恐學得太多不安分，這又可以見出這種訓練爲廠中本身打算者多，爲藝徒之前途打算者少。

其實，政府對於藝徒訓練計劃，在規定本相當週密。爲技工訓練機關，對於各廠藝徒之訓練，已經擬定詳目，於軍事管理，工場管轄之各課教員內容，兒童身心的發展的都已經有所規劃，並對訓練經費還有半數的津貼，這可以說是已經相當合乎藝徒訓練的理想了。可是在實施上爲什麼難得做到這一步呢？這却又有種種因果的關係。

第一我們的政府只有種種的計劃交到各廠，至若怎樣推進，怎樣監督，政府却沒有一種檢查制度以爲之防。在這種情形之下藝徒的保障，完全託在廠主的心腸上，結果凡是心腸好的對於藝徒只照及調教而不加以剝削利用的，在營業上一定較別廠吃虧，所以我們很羨慕那些這類貞節的善心出現。所以爲了防範廠家借藝徒的名義來利用童工，就得有好的訓練機構，再如在訓練方面和經費負担方面何者應歸政府，何者應歸廠家，都應該有個確切的分割。

第二我們的生產事業正處在一個新舊交替之交，在好的機構而外，還得有適當人選的調教。例如上述某廠藝徒訓練班中的軍事教育，竟不知道適應工廠教學的環境，硬要把他們過去在軍事機關學得的一套搬到廠裏來，在藝徒入伍期間，每天早上四五點鐘就起床跑步上操，藝徒被子疊得稍欠方正，花草偶爾不合軍事要求，就被打得頭破血

流，所以有的藝徒中途脫小差了，有的下操以後再上工就無趣退縮。我想十八世紀的英國兒童因倦了乾死在機器裏，還是爲了生產使這樣上軍操弄到藝徒頭昏眼花，所得的是什麼呢。還有藝徒對我講，他們進廠一年多，練體操反而比以前還銳，常常發癢，尤其一遇到上軍操，就不自覺的發抖。

再如學科訓練一些數量都是照本宣課，據我的訪問，全廠藝徒對於聽上的功課能有點了解的還不上百分之一。最有趣的一有一次在他們考究機構之後，就有人辯論內燃機有幾個優點。有的說三個，有的說兩個，可是他們完全憑課本，進來一年多，却並沒有聽內燃機是什麼樣子，這是說教書的人未能使主課與實習溝通。

還有技術實習的指導，多半是過去私人工場出身的技工，其中有因爲過去做藝徒的期間，受過多少苦楚，他們的手藝都是職中從他們的師傅那裏竊竊而來，所以臨到自己做師傅，也照樣不肯教藝徒。我就知道，某次車床上皮帶扭了，藝徒走向一位教師如倒鑄正，那位教師故意躲開藝徒的視線，暗中用手把皮帶扶正了。又一次某處電線斷了，他又要藝徒去取銅線，待藝徒取了銅線來，他却已經接好了。

所以在訓教方面的人選，一定要做到爲工業而訓練，學科與技術實習發生關聯，尤其在教學上，要徹底打破過去一種教而不傳的觀念。要是不能做到這幾步，那末在這種新舊產業交替，人材青黃不接的時候，很可能使得一輩工業中的青年，既未切實作實工利用，又未好好的當藝徒教習。

第三我們當前的工業是樹立在一個農業社會裏面，我們的藝徒供補隊伍，必須大體收歸於農村。而農村生活過於簡單，現在一代兒童的父母又大半是老農，老農們過去的一套家庭傳統教育，決不是以應付現在工業社會的要求，故如何講求工業衛生，如何選擇新職業，如何應付新的人事環境，在在須要生活的職業的乃至公民的指導，庶可以使這些乍出用舍的童年們，不致於輕易在動盪的潮流底下作犧牲。現代工業社會的趨勢，是生產者在這個社會裏所佔的地位，日趨專門化，日趨窄狹，而社會機構却日趨複雜，消費的花樣日趨新奇，所以到最後，童工與藝徒的分野，也許將不僅在於某種技術訓練之有無，而在擴張的工業教育之得失。

關於自由主義

林同濟

這是林同濟先生在「五四」給本刊編者的一封私人信中所討論到的問題。自由主義過去曾經與人類以極大的幸福；即根據過去一個世紀的經驗，證明今後仍充分具有此種可能。這一九一八年，第一次世界大戰告終後，在幾個極權國家中，牠都被斥為異端。這一次的世界大戰，聯合國家所揭的戰爭目的是「為保衛民主而戰」，亦即為「保衛自由主義而戰」。我們可斷言：勝利的自由主義將重賜人類以幸福；但迄今我們仍可聽到自由主義存廢的論辯，可見其前途；坎坷仍多。林同濟先生年來是被一般人目為「戰國派」合羣的人物，「戰國派」的論調在國內會引起過有趣的討論，牠被指為是自由主義前路中一個可怕的威脅；林先生在給編者的信中，對這點頗有解釋。本刊原就願意給各種不同的意見以自由發表的機會，故樂將林先生的信摘要刊出，以供讀者。

(前兩段略)

編者註 五月八日

××信內提及自由主義一問題，我想借這機會把我的意見略略說明。
我對自由主義，並不反對；我所反對的是自由主義此時此刻在西方，尤其是在中國，實際上所產生的某種弊病。我對全能主義，尤其是希特勒式的全能主義，並不贊成；贊成的是它在某些方面能指發自由主義的偏枯。我過去未錯把我的見解，說得清楚便不犯誤會，是我的講法不得當。然而我的意思，在昆明方面，王德昭先生，尤其是雷海宗先生，都曉得清楚的。

我想我這大言論中最能代表我之意的，或許是「貴士傳統與中國文化」一講，（即雲大政治系主辦之現代思潮十講之一。）不知你

們當日曾在座否？該講的中心見解可以一語說明：論文化，論個人，貴士的底質加上個性的發揮，是一個最理想的結合。

何謂貴士？我當日會有說明，此刻不贅。我去年七月（？）閱在重慶大公報也發表過一篇「文化的盡頭與出路」，略略指出貴士的涵義。

何謂個性？這名詞，五四運動以來，已成為大家所熟識之物。你們也都曉得，簡括說來，個性兩字可說是自由主義的最後根據。

於此，你們可以看出我是如何注重個性與自由了。如果我批評這種自由主義，我批評的是在他的一種傾向，一種致命傷的傾向，——就是脫離了貴士底質的表現。須知個性或自由，一脫離了貴士底質，立刻就要開始流為庸俗主義，混亂主義——或無主義。而處無主義，無論在個人德行上或在文化體質上說，那是粗鄙的表現，代表暮氣的來臨，僵化的先聲。

在這階段，可能有兩種結果出現：不是奄奄待就斃，就是變性的反動。這種暴性反動的代表型式，即有些歷史家稱為凱撒主義者。在中國為秦始皇（秦漢）作風，在現代便是希特勒主義一類的表徵了。換一句話說，這一個歷史的教訓，我們必須深切領受；自由主義脫離了貴士底質，勢必流入暴力獨裁的局面。發醒一點說，今日所有希特勒出世，自由主義本身要負最重要部分的責任，而這責任就在「脫離了貴士底質，抹殺了貴士精神」之一點上。這道理，柏拉圖、白堯（Edmund Burke）早就見到了。

反過來說，要避免希特勒主義的惡夢，我們必須喚回貴士傳統以救目前自由主義之窮與濁。在這一點，我的見解與馬克思與列寧先生所推崇的白璧德教授的看法，約略相同，——唯則白璧德並無貴士底質。

另有的歷史觀根據。(你們可向吳宓先生借白壁德之 Democracy and Leadership 一書讀之，參以白堯之 Reflection on the French Revolution 與柏拉圖之論民主與暴君政治一段。)

說了半天，我只是要說明當時我的看法是如何與希特勒的全能主義者的理論「精神與目的根本被扭曲，而與自由主義的長條根據，却有密切混合的必然了。」

希特勒主義進一步腐化而僵化，便是我所謂大一統皇權傳統，官僚傳統。(我想取之曰拜發庭專制(以東羅馬拜發庭帝國為標準)。)你們若聞一聞我最近在大公報發表的「官僚傳統」一文，便曉得我對皇權主義官僚傳統是如何厭惡的了！

或者我們可把中國今日的問題如此界說一下：中國今日最基本的問題是如何把個性的靈機活力從二千年來皇權主義的桎梏下解放出來，但同時又要如何避免這個性於久經乍放的情緒中，顛倒消沉而變爲庸俗、混亂、虛無的一團糟！在皇權積重下欲自由，最可能的實際趨

編 輯 後 記

編 者

(一) 賈孝通、袁方、杜才奇諸先生，都先後在本刊寫文章發表，杜先生在一中階級與民主一文中，指出民主政治與資本主義二者結合並不基於內在原則上的和諧，資本主義雖已呈現出許多的缺點，不得不引來社會主義的原則加以補充，民主自由的精神仍不失為進步文化的新和上層有力的骨架，在這次大戰後，世界文化的前途，還得要靠這種精神來推動。

(二) 陳序經先生是「全盤西化」的主將，現任國立西南聯合大學法學院院長。

(三) 中國目前正在新工業的建設期中，在新工業的建設上，所遇到的事情全然是很多的，重工便是其中的重要一個，史爾齊先生現服務於國立雲南大學社會學研究所，他根據自己在昆市附近工廠的實際調查，並參以歐美工業先進國的經驗，來討論「重工與勞工」，頗有新的創見。

(四) 李慎人先生現任教於國立西南聯大學。

(五) 紹同文先生與潘光旦先生的稿稿留下期刊，向光沅先生之「大學四年」一文，奉令免登，封面目錄已先印成，謹時未及抽出，有觸無文，實非得已，敬祈作者與讀者諒諒。

(六) 林同濟先生的名字，是大家很熟習的，林先生北歸復旦大學任教。

勢既為虛無之一途，就好像在自由畸形發展後談紀律，第一總章起紀律多半是獨裁路線一樣！

有法子防範沒有呢？

曰：不容易，但不是不可能。我提倡貴士傳統，貴士精神，用意就在這裏。五四運動以個性解放來反皇權積重之窮；我想再以貴士傳統與作風來防範個性自由流入虛無主義而循至轉入獨裁主義。凱撒主義的危險。

。我們應當進一步尋求一種擴大的，全面的均衡的個性解放。(我最時呢，還有一點。五四的個性解放，太偏重於理智方面了。偏則易枯，而偏於理智更難真正打破傳統中國人格的鐵結而創出新類型。)我們應當進一步尋求一種擴大的，全面的均衡的個性解放。(我最近當寫一篇論這點。)但，這個全面的個性運動必須根據在貴士運動上進行而建設起來。

(餘兩段略)。

三月，「五·一」夜。

大 國 民 誌

三日刊

內容一般：

周末專論

特約國內名教授執筆

藝苑

趣味雋永之散文短篇小說

小言三日漫譚

針對現實問題之精當評論

紹介與釋疑

忠誠服務社會，為讀者釋
疑並紹介職業

社址：昆明市龍井街二十五號

代售處：各大書店

上 海 龍 冠 昆 明

各 種 照 相 材 料

——如 蒙 惠 顧 ——

冲晒
放大 專 家

號 挖 巷 檄 銀 大 路 義 正 昆 明 地 址 行
息 休 假 例 時 六 至 時 二 午 下 日 每 時 業 營

本刊投稿簡則

一、本刊係綜合性質，凡政治、經濟、社會、教育、文藝各類論著均

可登載。

二、本刊各欄歡迎外稿。

三、來稿請將寫清楚，文字最好用語體文，並請加新式標點符號。

四、來稿除特約者外以五千字至一萬字為適度。

五、來稿本社有酌情增刪權，不願者請先聲明。

六、文稿刊載署名聽作者自便，但須註明真實姓名及詳實通訊處。

七、來稿不論刊載與否，概不退還，附足郵票者除外。

八、來稿一經刊載即奉酬現金，每千字自三十元至五十元，特約稿從

費另計。

九、刊稿發於本刊出版後隨即照作者通訊處寄奉，如在一月後仍未

收到即函知本社。

十、來稿請寄（最好掛號寄遞）昆明玉龍堆八號自由論壇社。

本刊已依法向內政部呈請登記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為第一類新聞紙

自由論壇月刊

每月十五日出刊

第一卷·第四期

民國三十二年五月十五日出版

編輯者：自由論壇社
發行者：自由論壇社
總經售人：郭相
印 刷 者：華僑書店「桂林·昆明」
廠址：昆明乾溝尾
雲南全省經濟委員會印刷廠

價定刊本

預定半年	零 售	定購辦法	冊 數	價 目
	六		一	陸 元

加不在連售外埠
價另內郵價